

证券代码：301501

证券简称：恒鑫生活

公告编号：2025-016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严德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波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列示了公司目前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因素，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并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恒鑫生活	指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恒鑫	指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上海宜可	指	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恒鑫环保	指	合肥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恒鑫生活 201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期间使用的公司名称
海南恒鑫	指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武汉恒鑫	指	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北京恒鑫	指	北京恒鑫宜可科技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霍山恒鑫	指	霍山恒鑫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蚌埠恒鑫	指	蚌埠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吉林恒鑫	指	吉林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合肥宜可	指	合肥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泰国恒鑫	指	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恒鑫生活子公司
吉林中粮	指	吉林中粮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安徽恒鑫参股公司
合肥恒平	指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之一严德平控制的企业，恒鑫生活股东
合肥恒言	指	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之一严德平控制的企业，恒鑫生活股东
复星创投	指	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悦时景朗	指	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悦时景晖	指	合肥悦时景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LA	指	聚乳酸，又称聚丙交酯，以乳酸为主要原料聚合得到的聚合物，是一种新型的生物基可生物降解材料
PHA	指	聚羟基脂肪酸酯，以可再生的生物质为原料，由微生物全生物合成而来，是一种可海水降解的生物基材料
公司章程	指	现行《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BRC 认证	指	全称为 British Retail Consortium，意为英国零售商协会，其制定的用以评估零售商自有品牌食品的安全性的 BRC 食品技术标准已经成为国际公认的食品规范
FDA 认证	指	全称为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意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由美国国会即联邦政府授权，是专门从事食品与药品管理的最高执法机关
LFGB 测试	指	全称为 Lebensmittel- und Futtermittelgesetzbuches，德国食品卫生管理方面最重要的基本法
SEDEX 认证	指	全称为 Supplier Ethical Data Exchange，即供货商商业道德信息交流
DIN 认证	指	DIN CERTCO，德国标准协会认证中心
BPI 认证	指	全称为 Biodegradable Products Institute，意为可降解产品协会，美国产品的可降解性由此协会认证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鑫生活	股票代码	3015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鑫生活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FEI HENGXIN LIF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严德平		
注册地址	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路 3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13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路 3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131		
公司网址	http://www.hfhxin.com		
电子信箱	hx31@hxcup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小宏	
联系地址	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路 36 号	
电话	0551-65657151	
传真	0551-65657151	
电子信箱	hx31@hxcup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童、张欢欢、凌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 1018 号	陈功、刘传运	2025 年 3 月 1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594,123,422.15	1,425,074,478.52	11.86%	1,088,270,23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888,876.99	213,863,819.71	2.82%	162,766,13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204,022.87	211,676,129.49	1.19%	158,466,40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3,843,211.61	219,487,924.40	70.33%	292,647,96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744	2.7956	2.82%	2.12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744	2.7956	2.82%	2.12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4%	29.90%	-6.36%	30.57%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984,544,232.50	1,572,356,670.27	26.21%	1,213,280,78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6,467,511.62	821,511,480.46	27.38%	608,796,278.8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2.1558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337,457,130.47	395,531,221.41	425,419,382.50	435,715,68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31,204.60	59,192,427.01	57,284,502.24	57,880,74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718,642.84	58,590,669.24	55,743,288.33	54,151,42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99,006.54	68,094,449.39	58,163,870.16	137,485,885.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6,692.75	-2,705,584.51	-927,24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64,289.51	7,826,001.14	6,577,612.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07.71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88,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748.66	-622,504.18	-311,997.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5,063.65	1,366,812.20	846,985.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1,315.83	943,410.03	1,241.54	
合计	5,684,854.12	2,187,690.22	4,299,734.6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恒鑫生活秉持“质量为本，创新驱动”的发展理念、践行绿色使命，以实现“成为全球环境保护事业的先行者”为企业愿景，为客户提供全系列的纸制与塑料餐饮具产品定制化供应服务，主要产品可生物降解系列餐饮具以环保的特性、高端的品质和美观的设计深受国内外客户的青睐。在国家的“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及全球限塑令目标指引下，结合在餐饮包装材料领域行业多年积累与沉淀，公司坚定推动可生物降解新材料的多元化应用，加速生物降解技术迭代，以科技创新为行业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是一家研发、生产和销售纸制与塑料餐饮具的企业，主要产品可生物降解餐饮具为典型的环保、减碳产品，亦根据客户需求提供 PE/PET/PP 材质餐饮具，主要应用场景包括餐饮行业、大型企业及机构定制、民用航空领域、家庭日用消费等领域，公司的经营业绩与餐饮行业景气程度、可生物降解产业发展速度密切相关。

1、餐饮行业需求在较高的水平上保持增长

餐饮行业作为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消费领域，在宏观经济趋势偏弱的大环境下依然具备较强的经营韧性，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国内的餐饮行业市场高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我国餐饮行业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5.57 万亿元，同比增长 5.3%。

2024 年 3 月，商务部等 9 部门印发《关于促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文件要求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提升餐饮服务品质，传承发展中华优秀餐饮文化，进一步释放餐饮消费潜力，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2025 年 4 月，商务部等 9 部门联合印发《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 2025 年工作方案》，文件要求围绕加强政策支持、开展促进活动、搭建平台载体、扩大对外开放、强化标准引领、优化消费环境等，提出具体任务举措，涵盖餐饮行业领域。

国家和政府系列政策文件的出台和落实，为餐饮行业发展提供持续利好的政策环境，餐饮行业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有望进一步增长。快餐、外卖、新中式茶饮及咖啡作为使用一次性餐饮具的重要行业，其市场规模增长拉动纸制与塑料餐饮具的需求规模提升。

（1）新中式茶饮及咖啡

新式茶饮及咖啡领域是纸制与塑料餐饮具重要应用领域，根据艾瑞咨询数据显示，中国茶饮市场规模从 2019 年的 4,748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8,189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11.5%；其中，现制茶饮市场增速最快，2019-2024 年复合增长率达 21.7%；根据《2024 中国城市咖啡发展报告》显示，2023 年中国咖啡产业规模达到 2654 亿元，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7.14%，预计 2024 年将增至 3133 亿元。

2023 年，中国现制饮品在整体饮用水摄入结构中占比偏低，仅为 1.6%，与美国、欧盟等成熟市场存在显著差距。人均消费规模层面，中国消费者年均现制饮品饮用量为 22 杯，而美国、欧盟及日本等发达经济体的年人均消费量分别为 323 杯、306 杯和 172 杯，相较之下，中国现制饮品仍具有较强的增长潜力。目前，新式茶饮及咖啡品牌正逐步向下沉市场渗透并开拓海外市场，随着现制饮品的平价化及不断扩张的门店网络带来的便利性，我国现制饮品市场有望进一步增长。

（2）快餐

快餐是纸制和塑料餐饮具的重点消费领域，随着人们生活节奏加快，具有方便、标准化等特点的快餐文化开始流行，呈现出发展蓬勃的态势。根据红餐产业研究院测算，2024 年小吃快餐市场规模已超过 1 万亿元，同比增长 7.5%，增速居餐饮各细分赛道前列，预计 2025 年小吃快餐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1.08 万亿元。

(3) 外卖

得益于互联网技术的提高以及人民对便利生活的追求，外卖行业飞速发展。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网上外卖用户规模达 5.92 亿人，较 2023 年 12 月增长 4777 万人，占网民整体的 53.4%，同比增长 8.8%。随着餐饮行业数字化渗透程度的逐步提高，网络外卖技术发展效率提升，外卖市场仍有增长空间。

2、行业集中度有待提升

当前，纸制与塑料餐饮具行业呈现分散化竞争格局，市场准入门槛相对较低，行业集中度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在中低端产品领域，同质化竞争加剧，导致市场价格敏感度较高、盈利空间受限；而高端产品市场则呈现差异化竞争态势，少数头部企业凭借核心技术壁垒、规模化生产优势及全链条服务能力，深度绑定高端品牌客户资源，形成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稳定性。

随着全球“双碳”目标深化及禁限塑政策加速落地，叠加下游消费需求升级倒逼产业转型，具备技术储备、产能弹性及环保合规能力的优势企业，正通过创新研发驱动产品结构优化、工艺效率迭代升级，进一步强化客户黏性与市场渗透率。未来，依托政策红利释放与产业整合深化，市场份额将持续向头部企业集中，行业竞争格局有望向集约化、高附加值方向演进。

(二) 可生物降解产业发展情况

可生物降解塑料是指在特定环境下，通过光、生物等途径将塑料大分子链切断变成小分子，最终变成水和二氧化碳完成碳循环、消失在自然界的塑料，是传统塑料因难以分解造成环境污染的有效替代产品。目前，可生物降解塑料 PLA、PBS、PBAT、PHA，具有较好的耐热性和力学强度，被广泛用于食品、餐饮包装领域。公司可生物降解餐具的主要原材料 PLA 的降解循环过程如下：



图：PLA 在自然界循环的过程

2020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重点针对不可降解塑料袋、塑料餐具、宾馆和酒店塑料用品、快递塑料包装四个领域提出禁止、限制使用的要求和时间推进节点。2020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扎实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明确指出，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禁用不可降解的塑料袋、塑料餐具及塑料吸管等。2021 年 9 月，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塑

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指出，科学稳妥推广塑料替代产品。根据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各省区纷纷出台政策限制不可回收塑料的生产与使用。2024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中国证监会等十部门联合印发《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 年版）》，将可降解塑料制品生产和使用列入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

随着禁限塑政策逐步推进，可生物降解的纸制与塑料餐饮具将迎来良好发展机遇，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

（三）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连续 6 年被评为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降解塑料）十强企业，被评为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安徽省印刷优势企业、安徽省消费品工业“三品”示范企业，入选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建设有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合肥市企业技术中心、合肥市工业设计中心。2024 年度，公司获得了全球首张工业堆肥 PHA 淋膜纸制产品的 DIN 证书、首张家庭堆肥 PHA 淋膜纸制产品的 DIN 证书。

（四）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序号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文单位	相关内容
1	2024 年	《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 年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建部、交通运输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能源局	将可降解塑料制品生产和使用列入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
2	2024 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国家发改委	明确我国产业结构调整的方向和重点，其中生物可降解塑料及其系列产品开发、生产和应用项目被列为鼓励类
3	2024 年	《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国务院	参与引领全球绿色转型进程。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海洋污染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塑料污染治理等领域国际规则制定，推动构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环境气候治理体系。
4	2022 年	《“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	推广应用生物可降解材料制品，重点在日用制品、农业地膜、包装材料、纺织材料等领域应用示范，推动降低生产成本和提升产品性能，积极开拓生物材料制品市场
5	2021 年	《关于印发“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指出积极推行塑料制品绿色设计，持续推进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减量，科学稳妥推广塑料替代产品等
6	2021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 年修正）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从制度上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立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为基础的科学管理制度，明确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作为制定、修订食品安全标准和对食品安全实施监督管理的科学依据
7	2020 年	《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务领域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	商务部办公厅	明确商务领域推进禁塑限塑的时间表和实施地区，对商场、超市、集贸市场、餐饮、住宿、展会、电子商务等重点领域提出了具体的禁塑要求
8	2020 年	《印刷业管理条例》	国务院	加强印刷业管理，维护印刷业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
9	2020 年	《关于扎实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工信部等九部门	明确对零售餐饮等领域禁限塑的监督管理，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规定期限停止使用一次性塑料吸管和一次性塑料餐具

10	2020 年	《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指出塑料制品生产企业要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推行绿色设计，提升塑料制品的安全性和回收利用性能。积极采用新型绿色环保功能材料，加强可循环、易回收、可降解替代材料的运用和产品研发，降低应用成本，有效增加绿色产品供给
----	--------	--------------------	-------------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可生物降解、绿色低碳产业，秉持创新化、可降解化、低碳化、智能化、全球化的发展理念，以生物基可降解材料的探索研发及智能制造为基础，在环保餐饮具、餐饮包装材料等重点领域，深化技术研发和强化全产业链协同发展，为客户提供具有环保属性、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并助力实现“双碳”目标、解决“白色污染”问题。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可生物降解产品

公司以原纸、PLA 等可生物降解材料为原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环保餐饮具、餐饮包装材料。公司可生物降解产品为典型的环保、减碳产品，可以助力实现“双碳”目标，符合国家战略方向。

公司可生物降解产品包括 PLA 淋膜纸杯/碗、PLA 淋膜纸餐盒，PLA 杯/盖、PLA 餐盒、PLA 刀叉勺、PLA 吸管、纸杯套/托、纸袋等。

公司在可生物降解包装材料领域技术储备充足，研发能力较强，产品规格众多、质量稳定、品质优异。公司的 PLA 粒子改性技术、淋膜技术、片材制备技术、成型技术覆盖了公司已规模化生产的可生物降解产品，获得了众多在行业内影响力的客户或者品牌的认可，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可生物降解领域拥有超过 60 项专利技术；公司参与制定并实施的可生物降解行业的国家标准包括 GB/T 29284-2024《聚乳酸》、GB/T 43953-2024《全生物降解聚乙醇酸（PGA）》等，公司在可生物降解领域的专利数量较多，参与了多数标准制定工作，体现出公司在可生物降解技术水平及市场地位。此外，公司在可生物降解领域建立了良好的技术创新规划，包括对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在 PLA 材料基础上，公司积极研究 PHA、PBAT、PBS 等粒子改性及相关产品，并持续关注新兴可生物降解材料在餐饮包装领域的应用，保持了较好的技术转化能力，实现可生物降解材料与餐饮包装的精准匹配，并快速抢占绿色餐饮包装市场。

(2) 不可生物降解产品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 PE/PET/PP/PS 等材质餐饮具，产品包括 PE 淋膜纸杯/碗、PP/PET 塑料杯、PS 塑料杯盖等。由于国内“限塑令”采取分阶段实施策略，区域性政策执行差异导致部分客户需要混合采购策略，公司通过双产品线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此外，公司的生产设备具有对可生物降解塑料及传统塑料加工的通用性与兼容性，能够灵活地根据国家政策、行业规范、客户需求改变，将传统塑料制品产能转移到可生物降解产品。

3、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餐饮具的研发、设计，定制化生产后销售给客户实现盈利。研发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基于对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的前瞻性分析并收集下游客户需求，结合公司现有技术储备及对下游市场分析，提出研发项目并立项。生产销售方面，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与“合理库存”相结合的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产业链和产品线优势

公司产业链完整，具备从 PLA 粒子改性、淋膜、片材加工、印刷、成型的全流程加工生产能力，形成了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掌握上述全流程的核心技术及生产工艺，提升了应对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响应能力，缩短了产品试样周期，保证了大规模生产时的产品品质，并可以有效控制生产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公司产品线齐全，能够生产各种规格、样式、材质的纸制餐饮具及塑料餐饮具，包括塑料杯盖、塑料杯、刀叉勺、吸管等，可以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公司丰富的产品类型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为公司拓展国内外优质客户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技术研发创新，培育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自主创新能力强的专业技术队伍。公司及子公司安徽恒鑫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将技术研发能力视为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的核心要素。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积累了 PLA 粒子改性技术、PLA 淋膜技术、PLA 片材制备技术、PLA 成型技术以及纸杯高速成型技术等核心技术体系。

3、生产规模及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在境内建立了多个生产基地，同时覆盖使用可降解餐饮具消费市场相对集中的区域市场，能够根据下游客户的不同要求进行定制化、规模化生产并快速批量交货。2025 年 4 月，公司泰国工厂完成首次发货，标志着公司在全球贸易环境不断变化下，积极调整经营战略，展现出较强韧性，全球化布局初现成效。

生产规模优势衍生出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环节的优势：在采购端，可以保证主要原材料供应质量的稳定性，又具备相对较强的议价能力，从而在稳定产品质量的同时，可以控制好成本；在生产端，能充分发挥生产规模优势；在销售端，具备较快的客户需求响应速度，提升了开拓与服务客户的能力。

在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和公司主要产品通过了 BRC 认证、FDA 认证、LFGB 测试，以及国内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的相关标准，通过了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SEDEX 认证，公司的可生物降解产品通过了 DIN 和 BPI 等堆肥认证，产品的生物降解性能获得权威机构的认可。

4、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依托垂直整合的研发制造体系与全品类柔性供应能力，深度绑定全球头部餐饮品牌，构建覆盖咖啡、茶饮、快餐等行业客户群体。公司与瑞幸咖啡、星巴克、Manner 咖啡、喜茶、蜜雪冰城、Coco 都可茶饮、麦当劳、汉堡王等知名品牌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与知名客户合作，提升了公司品牌形象，并有助于公司研发、推广可生物降解产品。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94,123,422.15	100%	1,425,074,478.52	100%	11.86%
分行业					
纸制品与塑料制品	1,561,739,675.55	97.97%	1,395,563,308.10	97.93%	11.91%
其他业务	32,383,746.60	2.03%	29,511,170.42	2.07%	9.73%

分产品					
可降解产品	872,201,485.89	54.71%	754,112,336.00	52.92%	15.66%
不可降解产品	689,538,189.66	43.26%	641,450,972.10	45.01%	7.50%
其他业务	32,383,746.60	2.03%	29,511,170.42	2.07%	9.73%
分地区					
内销	986,890,428.21	61.91%	860,504,577.62	60.38%	14.69%
外销	607,232,993.94	38.09%	564,569,900.90	39.62%	7.5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594,123,422.15	100.00%	1,425,074,478.52	100.00%	11.8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纸制品与塑料餐饮具	1,561,739,675.55	1,166,468,861.32	25.31%	11.91%	15.69%	-2.44%
其他业务	32,383,746.60	8,694,137.29	73.15%	9.73%	-1.79%	3.15%
分产品						
可降解产品	872,201,485.89	601,339,048.55	31.06%	15.66%	17.30%	-0.96%
不可降解产品	689,538,189.66	565,129,812.77	18.04%	7.50%	14.03%	-4.70%
其他业务	32,383,746.60	8,694,137.29	73.15%	9.73%	-1.79%	3.15%
分地区						
内销	986,890,428.21	766,250,045.11	22.36%	14.69%	18.11%	-2.25%
外销	607,232,993.94	408,912,953.50	32.66%	7.56%	11.01%	-2.1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594,123,422.15	1,175,162,998.61	26.28%	11.86%	15.54%	-2.3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纸制与塑料餐饮具	销售量	万只	965,550.47	864,880.12	11.64%
	生产量	万只	960,447.21	852,326.05	12.69%
	库存量	万只	54,358.02	44,945.01	20.9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可降解产品	材料成本	374,936,242.95	31.91%	307,025,780.54	30.19%	22.12%
可降解产品	人工成本	76,138,232.78	6.48%	69,356,745.57	6.82%	9.78%
可降解产品	制造费用	79,372,614.02	6.75%	71,529,477.36	7.03%	10.96%
可降解产品	运费、包装费	70,891,958.80	6.03%	64,755,338.56	6.37%	9.48%
不可降解产品	材料成本	329,459,837.61	28.04%	292,238,657.42	28.73%	12.74%
不可降解产品	人工成本	55,121,449.74	4.69%	53,043,507.22	5.22%	3.92%
不可降解产品	制造费用	111,821,847.00	9.52%	95,114,274.48	9.35%	17.57%
不可降解产品	运费、包装费	68,726,678.42	5.85%	55,205,476.70	5.43%	24.49%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2 月新设子公司泰国恒鑫，自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57,917,002.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2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1	273,410,690.58	17.15%
2	客户-2	164,926,218.23	10.35%
3	客户-3	99,599,926.88	6.25%
4	客户-4	63,875,513.48	4.01%
5	客户-5	56,104,653.47	3.51%
合计	--	657,917,002.64	41.2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9,991,936.2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8.9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1	176,479,109.13	21.22%
2	供应商-2	118,174,460.38	14.21%
3	供应商-3	98,664,943.37	11.86%
4	供应商-4	64,187,976.25	7.72%
5	供应商-5	32,485,447.14	3.91%
合计	--	489,991,936.27	58.9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6,140,744.28	33,081,707.88	9.25%	
管理费用	64,145,309.14	60,381,692.78	6.23%	
财务费用	2,228,579.92	-958,487.23	332.51%	主要系公司融资规模扩大，支付的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3,368,630.99	44,211,629.73	20.7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PLA 淋膜技术改进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已结题	提高劳动生产率	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一种 PHA 淋膜技术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可家庭堆肥/海水降解包装袋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新型家庭堆肥淋膜纸餐盒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可降解保鲜制品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结题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新型高耐热防油纸餐盒的研发	提高产品性能	项目已结题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提高产品性能，增加市场竞争力
一种天然高分子材料餐饮具制备工艺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高市场竞争力

可降解水性涂层技术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自然环境降解淋膜纸制品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涂层纸杯高速成型技术的研究	增加技术储备,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已结题	提高劳动生产率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应用于 PHA 淋膜纸制品印刷技术的研究	增加技术储备,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生产成本
一种可降解水性涂层纸杯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结题中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新型翻扣纸杯盖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多层复合包装容器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大容量纸容器的研发	提高产品性能	项目研发进行中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丰富产品目录,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涂层纸杯盖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天然材料餐饮具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高阻隔特殊用途包装纸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新型防烫纸容器的研发	提高产品性能	项目研发进行中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提高产品性能, 增加市场竞争力
一种涂层混合烘干技术的研究	增加技术储备,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研发进行中	提高劳动生产率	改善工艺, 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生产成本
一种 PHA 淋膜纸杯高速成型技术的研究	增加技术储备,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研发进行中	提高劳动生产率	改善工艺, 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生产成本
一种海洋降解涂层纸容器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可回收淋膜纸杯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高低温耐受优良杯托的研发	提高产品性能	项目研发进行中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提高产品性能
一种 PHA 高速淋膜技术的研究	增加技术储备,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研发进行中	提高劳动生产率	改善工艺, 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生产成本
CPLA 杯盖工艺改进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已结题	提高劳动生产率	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一种以木质纳米纤维素和 PEG 增韧 PLA 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结题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高低温耐受性优良的可降解吸管制备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	提高产品性能, 增加市场竞争力
一种 PLA/PGA 共混改性技术研究	增加技术储备,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 PLA/PHA 共混材料应用于挤出工艺的研究	增加技术储备, 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高温耐热可降解餐碗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可海洋降解新型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 践行

吸管的研发	市场			绿色发展理念，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可家庭堆肥新型餐具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已结题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新型可家庭堆肥杯盖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丰富产品目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重复使用可降解餐具的研发	增加技术储备，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可降解多孔吸管的研发	增加技术储备，提高生产效率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提高市场竞争力
一种可降解咖啡胶囊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拓展市场	项目研发进行中	开发全新产品	拓展新产品新领域，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6	146	6.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02%	7.06%	-0.0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6	19	-15.79%
硕士	2	2	0.00%
大专	37	40	-7.50%
高职及以下	101	85	18.8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	6	83.33%
30~40 岁	103	103	0.00%
40 岁以上	42	37	13.5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368,630.99	44,211,629.73	35,905,121.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5%	3.10%	3.3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5,433,087.41	1,500,603,365.28	1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589,875.80	1,281,115,440.88	1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843,211.61	219,487,924.40	70.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35.00	366,653.00	-86.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588,737.91	330,345,478.30	3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537,502.91	-329,978,825.30	-3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93,161.05	183,658,770.18	6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25,170.20	125,939,259.39	2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67,990.85	57,719,510.79	147.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742,319.56	-49,591,194.12	250.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70.33%，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销售收款相应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期下降 37.00%，主要系是固定资产投资以及厂房建设资金投入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47.17%，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主要是非付现因素增减变动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95,712,197.09	14.90%	225,314,943.63	14.33%	0.57%	主要系销售收入上升导致销售回款及本期新增长短期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172,826,838.24	8.71%	156,054,707.25	9.92%	-1.21%	
存货	202,514,734.87	10.20%	217,307,709.34	13.82%	-3.62%	
固定资产	859,134,244.10	43.29%	455,909,263.48	29.00%	14.29%	主要系年产 3 万吨 PLA 可堆肥绿色环保生物制品项目部分完工转固及新购入较多设备所致
在建工程	259,586,565.51	13.08%	319,716,866.26	20.33%	-7.25%	主要系年产 3 万吨 PLA 可堆肥绿色环保生物制品项目部分完工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077,946.57	1.06%	33,717,465.67	2.14%	-1.08%	
短期借款	259,157,675.98	13.06%	95,082,912.19	6.05%	7.01%	系公司新增借款补

						充营运资金所致
合同负债	9,365,950.55	0.47%	7,740,804.29	0.49%	-0.02%	
长期借款	94,070,217.38	4.74%	110,460,004.51	7.03%	-2.29%	
租赁负债	12,811,719.85	0.65%	25,442,832.53	1.62%	-0.9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如下表：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8,344,913.49	78,344,913.49	保证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210,809,142.98	165,345,316.79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28,080,152.28	25,689,137.07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17,234,208.75	269,379,367.35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2,588,737.91	330,345,478.30	37.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徽恒鑫	子公司	塑料餐饮具相关业务	7034200	132,820,676.88	78,990,106.35	338,372,372.64	37,847,706.07	34,200,955.97
上海宜可	子公司	塑料餐饮具相关业务	20000000	229,905,314.90	111,354,088.74	326,180,930.75	31,045,990.39	23,179,961.52
海南恒鑫	子公司	纸制与塑料餐饮具相关业务	60000000	206,251,612.83	39,680,732.84	89,197,704.84	9,869,950.89	7,455,708.1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

在全球气候变化的大背景下，“双碳”目标成为全球共识，低碳、绿色可持续发展已成为时代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公司始终秉承“承担社会责任，为人类环保事业做出贡献”的企业使命，践行“为客户创造价值”的企业宗旨，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创新，不断延伸产品和服务深度，让更多客户享受恒鑫生活带来的低碳、绿色生活体验，最终实现“成为全球环境保护事业的先行者”的企业愿景。

1. 技术创新与研发

不断投入资源进行技术研发，持续改进现有产品的性能和质量，进一步优化 PLA 粒子改性技术、淋膜技术等，提高产品的降解性能、耐用性和安全性。同时，积极探索和开发新的可生物降解材料及生产工艺，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或建立自身的研发中心，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动态，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加速技术转化和应用。

2. 产能扩张与全球化布局

以泰国工厂为新的起点，继续扩大海外产能，以更好地满足不同区域市场的需求，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增强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同时，也有助于应对国际贸易形势变化带来的风险。

3. 市场拓展与客户关系管理

继续深化与现有知名客户的合作关系，通过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同时，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和客户群体，扩大市场覆盖范围。建立完善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和反馈，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解决方案。

4. 品牌建设与社会履行

以绿色、低碳、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塑造具有社会责任感的品牌形象，通过宣传企业的低碳理念、生产过程的绿色化、产品的可生物降解特性等，提高品牌的美誉度和知名度。严格遵守国内外的环保法规和行业标准，确保产品符合要求，推动行业的健康发展，同时，持续优化生产过程，降低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5. 智能化与信息化建设

加大在智能化生产和信息化管理方面的投入，通过引入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管理系统，实现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控制，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的稳定性，降低人工成本和生产误差。利用信息化系统优化企业的生产链管理、库存管理、财务管理等各个环节，提升企业的整体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更好地应对市场变化和企业发展的需求。

（二）2025 年的经营计划

1. 深化全球化布局，提升国际竞争力

2025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泰国恒鑫投产并顺利装柜出货，标志着公司泰国生产基地正式投入运营。2025 年，公司将全力推进泰国生产基地的生产运营，实现满负荷生产。未来，公司将以泰国工厂为起点进一步加速全球化布局，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

2. 持续加码研发，推动绿色技术革新

2025 年，公司将基于现有的 PLA 粒子改性技术与淋膜技术，PLA 片材制备技术、纸杯高速成型技术等核心技术，进行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的研究与开发，不断地推出个性化、系列化的产品，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主导产品和核心技术。公司将进一步聚焦 PHA 等新型材料的研发，并争取形成专利成果。同时，结合全球低碳标准及绿色生活需求，开发兼具功能性与环保属性的新产品系列，丰富产品矩阵。

3. 进一步落实募投项目建设，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2025 年，公司将根据自身战略安排和经营计划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进一步落实募投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核心产品产能、增强境内外供货能力；提高公司生产的智能化水平；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提高公司新产品、新技术开发水平；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实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以期能够提高公司产品尤其是可生物降解产品的占有份额，巩固公司在可生物降解产品市场的优势地位。

4. 完善人才体系，激发组织活力

人力资源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基础和保障，公司将根据现有业务经营规模扩张和投资项目逐步达产的需要，多渠道引进高素质的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约束机制，给予优秀人才更大的发展空间。公

公司将完善岗位责任制和绩效评价体系，建立有序的岗位竞争、激励、淘汰机制，增加岗位流动性，充分发挥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并为员工打造提升职业发展的空间与平台。

5. 强化公司治理与信息披露，夯实上市企业发展根基

一是扎实推进上市公司规范治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治理制度，持续强化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加强与投资者、监管部门、中介机构及相关方的沟通交流。二是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始终将信息披露视为展现公司价值的关键窗口，对信息披露工作秉持高标准、严要求，要切实做到以透明、有效的信息披露，精准呈现公司价值。

（三）风险因素及对策分析

1. 宏观因素波动风险

近期，美国政府宣布实施“对等关税”、惩罚性关税等政策，对全球贸易伙伴加征关税，以及未来各种关税的不确定性，对公司出口美国的业务产生一定的风险。对此，公司一方面将密切关注政策动态，并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通过提高经营效率、提升产品竞争力等举措，保障公司的稳健经营与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公司泰国生产基地已经竣工并投入生产，产能已经释放，其生产将直接对接海外市场。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原纸、PLA 粒子、PE 粒子等，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及生物基材料供需关系影响，PLA 等核心原材料成本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压缩公司利润空间。为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实施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同时，建立动态调价机制与客户共担风险，增强公司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消化能力。此外，公司还通过开发长期稳定合作的供应商签订年度供应合同、实施原材料集中采购和战略储备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3. 汇率波动风险

2024 年，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8.01%，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在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反复背景下，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可能产生波动，人民币汇率波动对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变动可能带来一定的影响。为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变化走势，完善汇率风险预警及管理机制，合理利用外汇工具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

4. 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众多，包括可/不可生物降解塑料餐饮具、可/不可生物降解纸制餐饮具。公司产品结构的变化，主要受下游市场的客户需求变动以及禁限塑等政策的影响。由于下游市场需求变动以及行业政策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公司低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或客户由于下游市场增长放缓、竞争加剧、改善成本需求等因素与公司协商下调产品价格，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降低成本，或推出高毛利率的新产品，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为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将时刻关注原材料波动风险，控制原材料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多元化产品组合，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品质，增加产品的附加值，优化产品毛利率。

5. 政策变动风险

国内外“禁限塑”政策的推进速度和力度可能发生变化。如果政策调整过于频繁或突然，企业可能难以迅速适应，导致生产计划、市场布局等受到影响。另外，不同地区对可降解一次性制品的支持力度、监管标准和执行情况存在差异。这可能使企业在跨地区生产、销售时面临不同的政策环境，增加运营成本和管理难度。为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将安排专人或团队关注国家和地方政策动态，及时收集、分析政策信息，提前制定应对策略，以适应政策的变化。同时，加强区域市场研究，针对不同地区的政策差异，深入研究各目标市场的政策环境，根据当地政策特点调整市场策略，合理配置资源，确保在不同地区的业务顺利开展。

6. 创新风险

近年来国内外出台多项法规、政策，促进纸制与塑料餐饮具向环保化、低碳化方向发展，行业需要继续研究与开发应用于纸制与塑料餐饮具的可降解基础材料与改性材料。虽然目前公司在 PLA 粒子改性及应用方面具有优势，但是公司亦必须持续加强新材料、新技术产品的应用开发，以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为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内新技术、新材料的研发动态和市场应用情况，及时调整企业的发展战略和产品布局；对于可能对企业产生替代风险的新技术和新材料，要提前进行研究和评估，制定应对策略；加强与上下游企业、同行企业以及相关行业协会的合作与交流，共

同推动行业标准的制定和完善，规范市场秩序。通过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应对市场竞争和替代风险，促进可生物降解行业的健康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要求，参照上市公司规范标准，推进公司治理工作，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相互独立、权责清晰、相互制衡的组织架构。同时，公司组建了规范化的内部组织机构，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一系列公司治理细则，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与工作程序，推动公司治理结构持续规范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均依法合规运作，未出现任何违法违规情形。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不断深化公司治理实践，进一步规范运营管理，提升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秉持规范运作的原则，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市场经营能力。

1.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生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及子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混合纳税的情形。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纸制与塑料餐饮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2 月 23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3 月 23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6 月 12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严德平	男	62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18,000,000				18,000,000	
严书景	女	32	董事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6,000,000				6,000,000	
陈波	男	38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100,000				100,000	
孙小宏	男	42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100,000				100,000	
吴波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0.00				0.00	
张彩丽	女	3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0.00				0.00	
周蕾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0.00				0.00	
陈凤	女	41	行政人事总监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150,000				150,000	
黄银	女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405,000				405,000	
王春霞	女	3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545,000				545,000	

许建	男	45	技术总监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425,000				425,000	
张四化	女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565,000				565,000	
陶娜	女	3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0.00				0.00	
姚亚琴	女	4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0.00				0.00	
童金贵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4年06月12日	2027年06月11日	0.00				0.00	
合计	--	--	--	--	--	--	26,290,000	0	0		26,29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严德平先生：196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97年10月，于合肥林业职业技术学校任教；1997年10月至2010年5月，任合肥恒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0年5月至2012年9月，任合肥恒鑫纸塑制品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9月至2017年8月，任恒鑫环保监事；2017年8月至2018年6月，任恒鑫环保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任恒鑫环保执行董事、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恒鑫生活董事长兼总经理。严德平先生同时担任合肥恒言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恒平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徽川鼎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川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严书景女士：199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6月至2012年9月，任合肥恒鑫纸塑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9月至2018年6月，任恒鑫环保执行董事；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任职于恒鑫环保总经办；2021年6月至今，任恒鑫生活董事。

陈波先生：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3月至2010年4月，任合肥飞鹤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2010年5月至2012年9月，任合肥车桥有限责任公司飞鹤汽配分公司财务科副科长；2012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合肥盛景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2015年4月至2021年6月，任恒鑫环保财务部副经理、会计机构负责人；2021年6月至今，任恒鑫生活董事、财务总监。

孙小宏先生：，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1月，任合肥TCL电器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专员；2008年9月至2014年5月，任安徽旅游职业学院旅游系副主任兼教务处副处长；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安徽格义循环经济产业园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安徽外国语学院教师；2017年1月至2021年6月，任恒鑫环保总经办主任；2021年6月至今，任恒鑫生活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办主任。

张彩丽女士：198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7 年至今，历任北京工商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教师、副教授；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独立董事。

周蕾女士：198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至今，历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系主任、会计学硕中心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2022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任成都孕婴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独立董事。

吴波先生：197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今，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独立董事。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姚亚琴女士：198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 年至 2010 年 1 月，任上海坚明办公用品有限公司船务专员；2011 年 2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恒鑫环保外贸销售主管；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外贸销售主管、监事会主席。

童金贵先生：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10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慈溪奋发阀门有限公司行政专员；2007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宁波出口加工区提爱思泉盟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肥东县虹泰光源材料厂人事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安徽省黑牛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安徽恒鑫人事行政主管；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监事。

陶娜女士：198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合肥开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0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恒鑫环保招聘专员；2019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后勤主管；2021 年 6 月至今，任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严德平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 任职情况”之“一、董事”。

张四化女士，198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3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恒鑫环保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副总经理。

王春霞女士，198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合肥创信广告有限公司主管；2006 年 3 月至 2021 年 6 月历任恒鑫环保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安徽恒鑫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副总经理。

黄银女士，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8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东莞昆盈电脑制品有限公司工艺员，2004 年 3 月至 2021 年 6 月曾任安徽川鼎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川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恒鑫环保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副总经理。

陈波先生：董事兼任财务总监，简历请参见本节“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 任职情况”之“一、董事”。

孙小宏先生：董事兼任董事会秘书、总经办主任，简历请参见本节“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 任职情况”之“一、董事”。

许建先生：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恒鑫环保技术部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恒鑫生活技术总监。

陈凤女士：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杭州影天快速印务有限公司跟单员；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浙江新华彩色印刷有限公司销售跟单员；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杭州大洋包装印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8 年 3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恒鑫环保行政人事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严德平	合肥恒平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12 月 11		否

			日		
严德平	合肥恒言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03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严德平	安徽川鼎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严德平	上海川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严德平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30日		否
严德平	吉林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2月05日		否
严德平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严德平	合肥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12月20日		否
严德平	吉林中粮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严德平	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2月06日		否
严书景	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27日		是
严书景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严书景	合肥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20日		否
严书景	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2月06日		否
陈波	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陈波	蚌埠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孙小宏	霍山恒鑫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9月01日		否
吴波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			是
吴波	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彩丽	北京工商大学材料工程学院	副教授			是
周蕾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周蕾	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否
周蕾	成都孕婴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陈凤	蚌埠恒鑫环保新	执行董事、总经	2020年06月19		否

	材料有限公司	理	日		
黄银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6月30日		否
黄银	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王春霞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6月30日		否
王春霞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王春霞	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霞	霍山恒鑫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9月01日		否
王春霞	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春霞	蚌埠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6月19日		否
许建	北京恒鑫宜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4月25日		否
张四化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张四化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30日		否
张四化	吉林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童金贵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人事行政主管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薪酬和津贴方案

（一）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 7.2 万元/年（税前），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三）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二、其他说明

-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2、上述薪酬所涉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3、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严德平	男	62	董事长、总经理	在任	95.89	否
严书景	女	32	董事	在任	96.65	否
陈波	男	38	董事、财务总监	在任	53.7	否
孙小宏	男	42	董事、董事会秘书	在任	47.91	否
吴波	男	46	独立董事	在任	7.2	否
张彩丽	女	35	独立董事	在任	7.2	否
周蕾	女	43	独立董事	在任	7.2	否
陈凤	女	41	人事总监	在任	47.78	否
黄银	女	41	副总经理	在任	71.73	否
王春霞	女	39	副总经理	在任	71.73	否
许建	男	45	技术总监	在任	70.03	否
张四化	女	44	副总经理	在任	83.97	否
陶娜	女	37	职工代表监事	在任	8.44	否
姚亚琴	女	40	监事会主席	在任	33.42	否
童金贵	男	42	监事	在任	15.86	否
合计	--	--	--	--	718.7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01月18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泰国投资建厂并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02月07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03月01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

			案》 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3 年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7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对泰国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2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06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严德平	6	6	0	0	0	否	3
严书景	6	6	0	0	0	否	3
陈波	6	6	0	0	0	否	3
孙小宏	6	6	0	0	0	否	3
吴波	6	6	0	0	0	否	3
周蕾	6	6	0	0	0	否	3
张彩丽	6	6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决策提出了专业性意见，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周蕾、吴波、孙小宏	3	2024年01月18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泰国投资建厂并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周蕾、吴波、孙小宏	3	2024年03月01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周蕾、吴波、张彩丽	3	2024年09月06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张彩丽、周蕾、严德平	2	2024年03月01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提	张彩丽、	2	2024年	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	审议并		无

名委员会	周蕾、严德平		05月27日	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各项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波、张彩丽、陈波	1	2024年03月01日	1.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3年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严德平、严书景、张彩丽	4	2024年01月18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泰国投资建厂并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严德平、严书景、张彩丽	4	2024年02月07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严德平、严书景、张彩丽	4	2024年03月01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严德平、严书景、张彩丽	4	2024年05月27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对泰国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各项议案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7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4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2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2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47
销售人员	134
技术人员	156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255
合计	2,2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6
本科学历	142
大专及以下学历	2,074
合计	2,222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国家和地方的其他各项劳动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在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方面，公司始终秉持高度的合规性，执行国家相关规章制度，按时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各类法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在薪酬待遇上，公司致力于为员工提供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报酬，构建了公平公正的薪酬体系。公司的薪酬政策牢牢把握与岗位价值紧密匹配这一基本原则，充分尊重不同岗位的职责与贡献差异。同时，注重技术能力与专业化水平的区分，针对管理、技术、职能等不同类别岗位的职级，精心制定与之适配的薪酬等级体系。在每一岗位职级范围内，再依据员工实际展现出的技术能力高低、专业水平深浅，确定精准对应的薪酬数额，最大程度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力。

3、培训计划

为助力员工成长，夯实公司发展根基，公司匠心打造了一套完善且多元的培训体系，持续赋能员工发展。

公司培训体系主要涵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两大板块。在内部培训上，公司充分挖掘内部资源，精心开设一系列专题培训课程。针对新员工，开展入职培训，帮助他们快速融入公司，熟悉工作环境与流程；为在职人员提供业务培训，紧密贴合工作实际，提升业务实操水平；职业素养类培训，着力塑造员工良好的职业精神与工作态度；流程规范类培训，确保各项工作依规高效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则时刻筑牢安全防线；员工有效沟通培训，助力打破沟通壁垒，营造和谐协作的工作氛围。这一系列内部培训，全方位激发员工潜能，有力推动员工的成长与能力提升。

在外部培训方面，公司积极拓宽培训渠道，通过聘请行业资深外部讲师，将前沿知识与先进理念引入公司；公司会依据不同员工的岗位需求与管理层的职责特点，量身定制极具针对性的专项培训方案，有效拓宽员工思维边界，显著提升员工专业技能与综合素养。

公司始终坚持外训与内训有机结合，依据不同岗位的独特需求，精准制定培训计划，为员工搭建职业发展通道，源源不断地为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储备优质人力资源，铸就公司长远发展的坚实人才后盾。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666,285.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4,036,385.16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向投资者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条件

(1) 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公司当年财务报表经审计机构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达到相应标准的交易。

3、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董事会可以在确保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2,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1,0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1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482,737,486.1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9,888,876.99 元；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82,737,486.10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81,082,889.80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482,737,486.10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情况下，公司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现有股本 10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1,00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 45,9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7,900,000 股（最终股数以转增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据为准），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

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最新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红金额、每股转增股本数量进行调整。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监管要求，结合发展情况与管理需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建立目标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过程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成本效益性的原则。内部控制管控范围覆盖公司及全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内部控制环境、资金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研究与开发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内部审计、人力资源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点关注包括资金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研究与开发管理、资产管理等。合理保证了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同时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通过日常监督、管理等方式，评估内部控制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以不断改善内部控制适应公司发展需求及监管要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良好，同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由于舞弊或错误造成重大错报，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企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B、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内部控制缺陷。</p> <p>C、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p>	<p>A、重大缺陷：严重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财产损失；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B、重要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管理层关注的一项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C、一般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A、重大缺陷：财务报表潜在的错报金额 \geq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p> <p>B、重要缺陷：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 \leq$ 财务报表潜在的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p> <p>C、一般缺陷：财务报表潜在的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p>	<p>A、重大缺陷：财务报表潜在的错报金额 \geq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p> <p>B、重要缺陷：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 \leq$ 财务报表潜在的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p> <p>C、一般缺陷：财务报表潜在的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恒鑫生活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积极贯彻国家相关节能政策，坚持走绿色低碳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之路，积极推进节能降碳减排工作。

1、公司可生物降解产品获得 DIN 和 BPI 等堆肥认证，保证产品的生物降解性能，通过产品应用端，减少碳排放，助力国家实现碳排放。

2、公司不选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工艺技术和设备，在采购设备合同中也对供应商提出相关要求，在满足需求的情况下，选择高效、低能耗设备和器材。

3、公司在发展自身的同时，提倡绿色材料、绿色生产、绿色办公，在研发、生产、运营等各个方面大力推行无纸化办公、信息化办公。持续完善智能制造模式，打造智能化仓储、物流，实现生产制造过程进行智能化、数字化升级，生产过程一体化、企业管理标准化、分析应用数据化。

4、为通过购买绿电，屋顶安装光伏板等形式进行降碳减排。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太阳能光伏进行发电，除公司自用外，多余电量进行上网，可直接或间接减少碳排放。

5、公司逐步使用新能源汽车替代燃油汽车通行；通过安装充电桩，鼓励员工使用新能源汽车出行，为员工提供班车，减少私家车通行数量。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确立为企业发展的根本原则，致力于实现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协同共进，助力地方经济发展。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客户、员工、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社会责任。

1. 公司治理层面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积极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

2.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践行“为客户创造价值”的企业宗旨，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创新，不断延伸产品和服务深度，供应商是公司原材料、设备安装、项目施工等各项服务支持的提供者，客户是公司产品的使用者，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公

司主要产品通过了 BRC 认证、FDA 认证、LFGB 测试，满足高端餐饮企业对供应商提出的认证和测试要求，以及通过 ISO 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完善质量管理和保障体系，与客户建立良好合作关系。在为客户、社会创造更大价值的同时，与供应商、客户携手共进，互相监督持续改善，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企业和社会的和谐发展。

3. 员工关怀与社会公益方面

公司秉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理念，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坚持依法经营、依法纳税，积极创造就业岗位；公司重视人才培养，设立员工餐厅、员工健身房，保障员工饮食健康和身体健康；关注员工精神需求，开展节日福利、生日福利等企业文化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增强员工归属感，推动员工与企业共同进步。

4. 降碳减排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积极贯彻国家相关节能政策，坚持走绿色低碳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之路，积极推进节能降碳减排工作。通过不断淘汰高耗能设备，选择高效、低能耗设备和器材，提倡绿色办公、绿色生产，通过智能化、数字化升级，实现生产过程一体化、生产过程一体化、企业管理标准化、分析应用数据化，通过屋顶安装光伏、购买绿电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实现节能、降碳减排，助力环境保护，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严德平、严书景	股份限售承诺	<p>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p> <p>②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③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本人就任时确认的任职期限为准），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以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限届满后半年为准），不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前述承诺。</p>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	股份限售承诺	<p>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p> <p>②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陈波、陈	股份限售	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	2025 年	2028 年 3	正常履行

凤、黄银、孙小宏、王春霞、许建、张四化	承诺	<p>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p> <p>②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③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本人就任时确认的任职期限为准），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以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限届满后半年为准），不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前述承诺。</p>	03 月 19 日	月 18 日	中
陶娜、童金贵、姚亚琴	股份限售承诺	<p>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p> <p>②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以本人就任时确认的任职期限为准），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以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限届满后半年为准），不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前述承诺。</p>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p>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樊昱菲、李涵睿、娄素萍、严群、严群霞、严秀	股份限售承诺	<p>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p> <p>②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合肥悦时	股份限售	自取得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之	2025 年	2026 年 3	正常履行

景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	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03 月 19 日	月 18 日	中
丁燕伟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取得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王芳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部分亦遵守上述承诺。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严德平、严书景	股份减持承诺	<p>①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是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③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④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事项有新的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⑤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p>	2028 年 03 月 19 日	2030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樊砚茹	股份减持承诺	<p>①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是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③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④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事项有新的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⑤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p>	2028 年 03 月 19 日	2030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陈波、陈凤、黄银、孙小宏、王春霞、许建、张四化	股份减持承诺	<p>①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是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③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④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事项有新的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⑤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p>	2028 年 03 月 19 日	2030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本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按照上市后适用的《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波、陈凤、樊砚茹、黄银、孙小宏、陶娜、童金贵、王春霞、吴波、许建、严德平、严书景、姚亚琴、张彩丽、张四化、周蕾	分红承诺		<p>(1)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p> <p>(2)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p> <p>(3) 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p> <p>2.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资金。</p> <p>3. 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维护发行人的独立性，绝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p> <p>4. 本承诺函具有法律效力，如有违反，本人除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将按照发生资金占用当年发行人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发行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2.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如果届时发生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公平交易，严格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义务，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p> <p>3.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5.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对发行人拥有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p>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 本人不会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3. 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该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p>4. 如将来出现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通过有效方式将该等业务纳入发行人经营或采取其他恰当的方式以消除该等同业竞争；发行人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发行人对该等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p> <p>5.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6. 上述承诺在本人对发行人拥有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波、陈凤、黄银、孙小宏、王春霞、许建、严德平、严书景、张四化	稳定股价承诺	<p>(1)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本人将极力敦促公司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3) 在触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增持股票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稳定股价预案》之日起，本人将延期领取公司 50% 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5年03月19日	2028年3月18日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稳定股价承诺	<p>(1)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本人将极力敦促公司及相关方严格按</p>	2025年03月19日	2028年3月18日	正常履行中

		<p>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3) 在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增持股票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在限期内继续履行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自违反《稳定股价预案》之日起，本人将延期领取公司 50%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4) 如公司未能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督促公司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提议召开相关公司董事会会议或股东大会会议并对有关议案投赞成票。</p>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1)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本公司将极力敦促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3) 在触发本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本公司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董事会未在回购条件满足后 10 个工作日内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的，本公司将延期发放董事 50%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公司董事会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之日止。</p> <p>(4) 在触发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延期发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5) 在触发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成就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延期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的薪酬及其全部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增持股票措施并实施</p>	2025 年 03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完毕时为止。 (6) 在本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本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其他承诺	公司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人将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相关事实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若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且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公司将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相关事实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若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且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合肥悦时景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①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②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③如本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遵守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 ④如本合伙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得进行相关减持。 ⑤如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本合伙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合伙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合伙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2026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燕伟、陶娜、童金贵、王芳、姚亚琴	其他承诺	①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②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③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事项有新的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④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	2028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①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③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事项有新的规定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④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企业自行承担。</p>	2028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严德平、严书景	其他承诺		<p>(1) 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p> <p>(2) 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p> <p>(3) 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6 个月。</p>	2025年03月19日	2027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出具了《关于公司历史转贷行为的承诺》： 若发行人因转贷行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或存在商业银行追究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情形，本人将按照监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或商业银行诉请的金额无偿代发行人缴纳，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 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2) 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3) 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出具了《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全面执行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全体在册员工建立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账户，缴存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劳动保障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或</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员工本人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则对于由此所造成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损失，承诺人将全额承担，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出具了《关于劳务派遣用工的承诺》： 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用工，按照生产需求，尽快招聘全职岗位员工，相应降低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尽快规范在劳务派遣用工方面的法律瑕疵；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劳务用工而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本人将全额赔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本公司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受理后至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前不进行现金分红或提出现金分红的方案。	2022年05月19日	2025年3月18日	已履行完毕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1）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长远发展能力和综合实力加强。公司将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在巩固原有市场竞争地位的基础上，继续增强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从而更好的回报股东。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2025年3月19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3) 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4) 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利润分配方式、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及比例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公司将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障公司股东利益。</p>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其他承诺	<p>(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p> <p>(3)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4)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波、陈凤、黄银、孙小宏、王春霞、吴波、许建、严德平、严书景、张彩丽、张四化、周蕾	其他承诺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7)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波、陈凤、樊砚茹、黄银、孙小宏、陶娜、童金贵、王春霞、吴波、许建、严德平、严书景、姚亚琴、张彩丽、张四化、周蕾	其他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不可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将通过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樊砚茹、严德平、严书景	其他承诺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不可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将通过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则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直至承诺履行完毕。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波、陈凤、黄银、孙小宏、陶	其他承诺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不可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将通过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	2025年03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娜、童金贵、王春霞、吴波、许建、严德平、严书景、姚亚琴、张彩丽、张四化、周蕾			<p>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途径披露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以及 50%的薪酬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承诺履行完毕。</p>			
严群、严群霞、严秀	股份减持承诺		<p>①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是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③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④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事项有新的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⑤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发行人司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p>	2028 年 03 月 20 日	2030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樊昱菲、李涵睿、娄素萍	其他承诺		<p>①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②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是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③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28 年 03 月 19 日	2030 年 3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p>④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事项有新的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⑤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发行人司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泰国恒鑫，合并范围相应增加。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童、张欢欢、凌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1 年、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24 年 3 月 28 日，长丰县应急管理局出具“（长）应急罚字[2024]第（06-0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单位）》决定对恒鑫生活作出罚款 3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缴清了上述罚款。	其他	该事故系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不适用
黄银	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3 月 28 日，长丰县应急管理局出具“（长）应急罚字[2024]第（06）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个人）》，决定对公司副总经理黄银作出罚款 14.47 万元的行政处罚，2024 年 3 月 29 日，黄银缴清了上述罚款。	其他	该处罚所涉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不适用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发生一起一般安全生产事故，该起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公司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调查，积极排查整改安全隐患，并进一步梳理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大对员工的安全培训教育。主管部门未对公司处以停工、停产处罚，该事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遵守国家及地方安全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制定并实际执行了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及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①2024 年，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合肥盛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合肥市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锦路 18 号 2#厂房、一间办公室、6#厂房（合计建筑面积 1,992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生活、办公，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②2024 年，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合肥盛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合肥市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濠河路与凤亭路交口（合计建筑面积 8,360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生活、办公，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③2024 年，吉林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个人赵中基签署《门市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吉林省长春市经济开发区中海寰宇天下 D 区第 6 幢 107 号（合计建筑面积 122.72 平方米），用于项目办公，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5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④2020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名联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上海市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鸿电路 233 号 1 幢（合计建筑面积 4,357.14 平方米），用于项目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4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⑤2018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名联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上海市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鸿电路 233 号 2 幢（合计建筑面积 3,939.78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办公、仓储，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4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⑥2021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名联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上海市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鸿电路 233 号 3 幢（合计建筑面积 4,245.49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4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⑦2021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名联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上海市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鸿电路 233 号 6 幢一层（合计建筑面积 930 平方米），用于项目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4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⑧2023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中超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工业园区中发路 218 号 2 幢（合计建筑面积 8,261.56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18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⑨2023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中超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工业园区中发路 218 号 5 幢 1 层 B 区（合计建筑面积 1,943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⑩2023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珠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东日路 68 号 1 幢（合计建筑面积 14,360.24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⑪2024 年，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珠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上海市金山区东日路 68 号 2 幢 3-4 层（合计建筑面积 5,260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⑫2023 年，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与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辛安渡街袁家台北二路 1 号电梯安装、维修、销售及零配件生产项目 1 号厂房/单元 1 至 4 层 1 号（合计建筑面积 856.55 平方米），用于项目办公，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⑬2023 年，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与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辛安渡街袁家台北二路 1 号电梯安装、维修、销售及零配件生产项目 6 号厂房/单元 1 至 3 层/号（合计建筑面积 6,940.42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⑭2023 年，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与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辛安渡街袁家台北二路 1 号电梯安装、维修、销售及零配件生产项目 2 号厂房/单元 1 至 3 层/号、3 号厂房/单元 1 至 3 层/号、5 号厂房/单元 1 层/号（合计建筑面积 11,557.39 平方米），用于项目生产、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⑮2024 年，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与沃德中（武汉）科技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 3 号地一期 2#分拣厂房 1 单元 101（合计建筑面积 2,302.83 平方米），用于项目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⑯2024 年，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与沃德中（武汉）科技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武汉市联东物流园武汉 3 号地一期 2#分拣厂房 1 单元 102（合计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用于项目仓储，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3 日。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9,282	2022 年 05 月 27 日	9,28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32 年 5 月 26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28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9,28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28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37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9,28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9,28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9,28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37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00%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500,000	100.00%						76,500,000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6,500,000	100.00%						76,500,000	1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220,000	15.97%						12,220,000	15.97%
境内自然人持股	64,280,000	84.03%						64,280,000	84.0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76,500,000	100.00%						76,5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3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樊砚茹	境内自然人	47.06%	36,000,000	/	36,000,000	0	不适用	0
严德平	境内自然人	23.53%	18,000,000	/	18,000,000	0	不适用	0
合肥恒平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8%	6,720,000	/	6,720,000	0	不适用	0
严书景	境内自然人	7.84%	6,000,000	/	6,000,000	0	不适用	0
悦时景朗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2,568,000	/	2,568,000	0	不适用	0
复星创投	其他	1.96%	1,500,000	/	1,500,000	0	不适用	0
合肥恒言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1,000,000	/	1,000,000	0	不适用	0
严秀	境内自然人	0.94%	720,000	/	720,000	0	不适用	0
张四化	境内自然人	0.74%	565,000	/	565,000	0	不适用	0
严群霞	境内自然人	0.72%	550,000	/	550,000	0	不适用	0
严群	境外自然人	0.72%	550,000	/	550,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樊砚茹女士与严德平先生系夫妻关系, 严书景女士为樊砚茹与严德平之女, 严书景任公司董事; 严德平先生为合肥恒平、合肥恒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分别持有合肥恒平、合肥恒言 42.26%、40%份额; 严群霞女士为严德平先生之妹, 持有合肥恒平 4.46%份额; 严秀女士为严德平先生之妹, 持有合肥恒平 2.53%份额; 严群女士为严德平先生之妹, 持有合肥恒平 4.46%份额; 张四化为公司副总经理, 除上述关系外,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无	0	其他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樊砚茹	中国	否
严德平	中国	否
严书景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严德平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严书景为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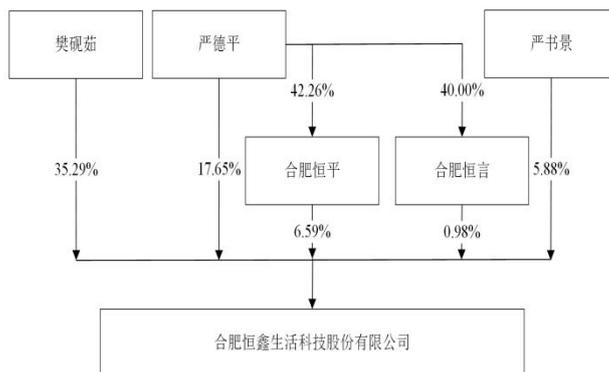
樊砚茹	本人	中国	否
严德平	本人	中国	否
严书景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严德平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严书景为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230Z158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童、张欢欢、凌佳

审计报告正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100037)
 TEL: 010-6600 1391 FAX: 010-6600 1392
 E-mail: bj@rsmchina.com.cn
<https://www.rsm.global/china/>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30Z1589 号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生活”）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鑫生活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恒鑫生活，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恒鑫生活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59,412.34 万元。收入的真实性以及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同时对恒鑫生活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恒鑫生活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恒鑫生活收入确认政策，对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确认时点进行分析评估，通过检查收入确认相关依据并结合行业惯例，进而评估营业收入的确认政策及收入确认时点是恰当、合理、准确的；

（3）对营业收入执行实质性检查及分析程序：检查客户订单及合同协议；检查外销业务出口报关单据及提单、内销业务客户签收单据；检查客户回款情况；分析客户构成以及销售给各客户的毛利率情况；分析恒鑫生活业绩变动情况，结合同行业公司营业情况分析恒鑫生活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已列报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

（5）向主要客户函证当期交易金额，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确认销售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于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四、其他信息

恒鑫生活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恒鑫生活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恒鑫生活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恒鑫生活、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恒鑫生活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恒鑫生活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恒鑫生活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恒鑫生活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230Z1589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沈童（项目合伙人）
----------------------	--	----------------------------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欢欢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凌佳
		2025 年 4 月 23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5,712,197.09	225,314,943.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2,826,838.24	156,054,707.25
应收款项融资		2,929,906.51
预付款项	11,484,474.64	9,382,159.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55,864.17	3,344,549.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2,514,734.87	217,307,709.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949,864.11	29,435,091.01
流动资产合计	716,743,973.12	643,769,066.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9,134,244.10	455,909,263.48
在建工程	259,586,565.51	319,716,866.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077,946.57	33,717,465.67
无形资产	63,363,786.34	49,057,590.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71,234.88	8,131,30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71,934.00	21,358,23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494,547.98	40,696,873.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7,800,259.38	928,587,603.45
资产总计	1,984,544,232.50	1,572,356,670.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9,157,675.98	95,082,912.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8,957,201.31	134,710,133.36
应付账款	193,131,077.25	172,482,139.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65,950.55	7,740,804.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791,927.87	31,252,147.41
应交税费	14,869,721.28	12,681,160.09

其他应付款	4,524,324.39	5,271,389.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155,869.15	29,391,647.11
其他流动负债	334,636.72	162,018.65
流动负债合计	693,288,384.50	488,774,352.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070,217.38	110,460,004.5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11,719.85	25,442,832.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975,756.03	19,284,896.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60,288.95	9,233,557.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292,000.00	37,29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6,109,982.21	201,713,290.55
负债合计	869,398,366.71	690,487,643.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00,000.00	7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5,570,679.69	345,567,467.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63,942.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50,000.00	35,578,161.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1,082,889.80	363,865,851.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6,467,511.62	821,511,480.46
少数股东权益	68,678,354.17	60,357,546.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5,145,865.79	881,869,026.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4,544,232.50	1,572,356,670.27

法定代表人：严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846,081.83	183,494,013.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0,506,288.97	126,598,751.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96,693.99	1,683,892.16
其他应收款	95,907,858.07	104,018,098.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8,453,788.55	100,592,287.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58,100.83	15,048,983.85
流动资产合计	604,868,812.24	531,436,026.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3,883,362.16	122,238,606.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231,203.14	15,321,937.13
固定资产	471,620,166.73	170,045,771.47
在建工程	123,131,514.91	298,121,208.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249,040.75	19,963,097.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0.00	85,62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17,985.37	3,801,91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76,193.56	22,140,602.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5,409,466.62	651,718,765.55
资产总计	1,530,278,278.86	1,183,154,79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149,203.76	80,066,1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26,121.38	99,668,412.19
应付账款	99,420,570.65	112,450,664.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555,422.13	7,517,544.60
应付职工薪酬	17,097,834.57	16,147,058.37
应交税费	8,185,950.93	7,444,027.72
其他应付款	2,217,140.50	10,484,732.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95,829.96	15,013,906.86
其他流动负债	260,764.90	154,096.49
流动负债合计	531,008,838.78	348,946,55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566,100.00	32,635,8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17,342.41	2,287,85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3,827.83	768,283.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292,000.00	37,29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539,270.24	72,983,939.50
负债合计	588,548,109.02	421,930,493.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00,000.00	7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4,242,683.74	344,242,683.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50,000.00	35,578,161.47
未分配利润	482,737,486.10	304,903,453.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1,730,169.84	761,224,298.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0,278,278.86	1,183,154,792.1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94,123,422.15	1,425,074,478.52
其中：营业收入	1,594,123,422.15	1,425,074,478.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42,090,334.76	1,162,616,624.90
其中：营业成本	1,175,162,998.61	1,017,122,166.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044,071.82	8,777,914.93
销售费用	36,140,744.28	33,081,707.88
管理费用	64,145,309.14	60,381,692.78
研发费用	53,368,630.99	44,211,629.73
财务费用	2,228,579.92	-958,487.23
其中：利息费用	10,031,344.11	5,311,959.46
利息收入	2,350,119.79	3,009,525.33
加：其他收益	11,813,082.25	8,388,669.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8.94	-2,135,692.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68.94	-2,135,692.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8,502.98	-3,231,170.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2,136.37	-6,320,265.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4,584.14	-299,628.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116,545.49	258,859,766.77
加：营业外收入	986,421.46	2,476,662.99

减：营业外支出	1,151,061.51	3,325,803.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951,905.44	258,010,626.65
减：所得税费用	34,200,577.67	36,555,525.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751,327.77	221,455,100.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751,327.77	221,455,100.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888,876.99	213,863,819.71
2.少数股东损益	6,862,450.78	7,591,281.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63,942.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63,942.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63,942.1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63,942.1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1,815,269.90	221,455,10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952,819.12	213,863,819.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62,450.78	7,591,281.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8744	2.79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2.8744	2.79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严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23,791,047.99	1,047,854,512.68
减：营业成本	925,401,239.94	762,898,527.22
税金及附加	7,047,360.02	5,821,638.85
销售费用	23,164,158.41	23,564,065.03
管理费用	36,337,616.17	33,821,705.19
研发费用	40,028,353.35	31,857,063.43
财务费用	-5,704,771.42	-6,307,804.85
其中：利息费用	5,032,864.23	2,335,387.22
利息收入	4,488,623.48	5,281,089.83
加：其他收益	4,280,970.88	717,019.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63,275.31	-3,167,203.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133.28	-1,704,930.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62.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123,204.43	191,998,640.29
加：营业外收入	727,502.30	2,180,697.17
减：营业外支出	624,443.08	1,017,875.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226,263.65	193,161,461.56
减：所得税费用	24,720,392.23	24,346,203.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505,871.42	168,815,257.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505,871.42	168,815,257.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505,871.42	168,815,257.7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2,541,215.94	1,429,784,826.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062,225.39	43,879,551.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29,646.08	26,938,98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5,433,087.41	1,500,603,365.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7,124,403.13	841,942,456.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377,161.50	208,555,855.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72,661.90	76,665,56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015,649.27	153,951,56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589,875.80	1,281,115,44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843,211.61	219,487,924.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235.00	366,65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35.00	366,65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588,737.91	330,345,47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588,737.91	330,345,47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537,502.91	-329,978,82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8,000.00	13,10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8,000.00	13,10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491,231.68	153,636,986.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43,929.37	16,917,78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93,161.05	183,658,770.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101,951.20	82,783,352.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03,664.44	7,626,550.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19,554.56	35,529,356.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25,170.20	125,939,259.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67,990.85	57,719,510.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68,620.01	3,180,195.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742,319.56	-49,591,19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624,964.04	192,216,158.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67,283.60	142,624,964.0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7,397,573.92	1,036,945,703.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062,225.39	43,879,551.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1,870.89	9,327,92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241,670.20	1,090,153,17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7,663,957.32	734,251,525.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827,638.75	96,595,55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63,421.92	28,577,253.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27,295.58	89,726,19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782,313.57	949,150,52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59,356.63	141,002,65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3,080.51	8,805,552.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3,080.51	9,010,552.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409,804.23	199,895,53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644,755.60	35,34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054,559.83	235,236,53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91,479.32	-226,225,98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3,223,473.81	104,39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4,917,78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223,473.81	119,310,784.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223,700.00	66,499,12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12,066.11	4,139,773.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6,663.27	1,8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872,429.38	72,458,89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51,044.43	46,851,885.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34,283.40	3,180,046.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53,205.14	-35,191,40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946,374.03	168,137,77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499,579.17	132,946,374.0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5,567,467.65			0.00	0.00	35,578,161.47	0.00	363,865,851.34	821,511,480.46	60,357,546.99	881,869,02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5,567,467.65		0.00	0.00	35,578,161.47	0.00	363,865,851.34		821,511,480.46	60,357,546.49	881,869,026.95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3,212.04		5,063,942.13		2,671,838.53		217,217,038.46		224,956,031.16	8,320,807.68	233,276,838.84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19,888,876.99		219,888,876.99	6,862,450.78	226,751,327.77	
(二) 所 有者投 入和减 少资本					3,212.04								3,212.04	1,458,356.90	1,461,568.94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1,458,000.00	1,458,00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3,212.04								3,212.04	356,900.00	3,568,940.00	

(三) 利润分配									2,671,838.53		-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1,838.5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063,942.13						5,063,942.13		5,063,942.13
四、本期末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5,570,679.69		5,063,942.13	0.00	38,250,000.00	0.00	581,082,889.80		1,046,467,511.62	68,678,354.17	1,115,145,865.7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6,716,085.77	0.00	0.00	0.00	18,696,635.70		166,953,333.01		608,866,054.48	38,848,536.75	647,714,59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69,775.61		-69,775.61	-73,076.03	-142,851.64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6,716,085.77	0.00	0.00	0.00	18,696,635.70		166,883,557.40		608,796,278.87	38,775,460.72	647,571,73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148,618.12	0.00	0.00	0.00	16,881,525.77		196,982,293.94		212,715,201.59	21,582,085.77	234,297,287.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863,819.71		213,863,819.71	7,591,281.14	221,455,10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148,618.12	0.00	0.00	0.00	0.00	0.00			-1,148,618.12	13,990,804.63	12,842,186.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12,854,000.00	12,854,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					-1,148,618.12								-1,148,618.12	1,136,804.63	-11,813.49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81,525.77		-16,881,525.77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81,525.77		-16,881,525.77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													0.00		0.00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5,567,467.65	0.00	0.00	0.00	35,578,161.47		363,865,851.34		821,511,480.46	60,357,546.49	881,869,026.9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00,000.00				344,242,683.74				35,578,161.47	304,903,453.21		761,224,298.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00,000.00				344,242.68				35,578,161.47	304,903.45		761,224.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1,838.53	177,834.03		180,50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505.87		180,505.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		1.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1,838.53	-	2,671,838.53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1,838.53	-	2,671,838.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00,000.00				344,242,683.74				38,250,000.00	482,737,486.10		941,730,169.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4,242,683.74				18,696,635.70	152,969,721.25		592,409,04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4,242,683.74	0.00	0.00	0.00	18,696,635.70	152,969,721.25		592,409,04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81,525.77	151,933,731.96		168,815,25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815,257.73		168,815,25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81,525.77	-16,881,525.77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81,525.77	-16,881,525.77		0.00
2. 对												0.00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500,000.00	0.00	0.00	0.00	344,242,683.74	0.00	0.00	0.00	35,578,161.47	304,903,453.21		761,224,298.4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7 年 10 月 20 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按每 1 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35.00	70.0000
严德平	15.00	30.0000
合计	50.00	100.0000

2009 年 5 月 11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50 万元，由股东樊砚茹增资 105 万元、股东严德平增资 45 万元，按每 1 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140.00	70.0000
严德平	60.00	30.0000
合计	200.00	100.0000

2010 年 6 月 3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00 万元，由股东樊砚茹增资 210 万元、股东严德平增资 90 万元，按每 1 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樊砚茹	350.00	70.0000
严德平	150.00	30.0000
合计	500.00	100.0000

2011年6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由股东樊砚茹增资350万元、股东严德平增资150万元，按每1元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700.00	70.0000
严德平	300.00	30.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0

2011年7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股东樊砚茹增资700万元、股东严德平增资300万元，按每1元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1,400.00	70.0000
严德平	600.00	30.0000
合计	2,000.00	100.0000

2012年6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樊砚茹、严德平将持有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严书景。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严书景	2,000.00	100.0000
合计	2,000.00	100.0000

2017年7月24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严书景将持有公司的30%股权转让给严德平、60%股权转让给樊砚茹。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1,200.00	60.0000
严德平	600.00	30.0000
严书景	200.00	10.0000

合 计	2,000.00	100.0000
-----	----------	----------

2018年12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000万元，由股东樊砚茹增资2400万元、股东严德平增资1200万元、股东严书景增资400万元，按每1元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3,600.00	60.0000
严德平	1,800.00	30.0000
严书景	600.00	10.0000
合 计	6,000.00	100.0000

2019年12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700万元，由股东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479.50万元、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00.00万元、股东张四化增资34.00万元、股东许建增资17.50万元、股东严秀增资17.00万元、股东黄银增资15.50万元、股东王春霞增资14.50万元、股东王芳增资12.00万元、股东陈凤增资10.00万元，按每1元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3,600.00	53.7313
严德平	1,800.00	26.8657
严书景	600.00	8.9552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9.50	7.1567
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4925
张四化	34.00	0.5075
许建	17.50	0.2612
严秀	17.00	0.2537
黄银	15.50	0.2313
王春霞	14.50	0.2164
王芳	12.00	0.1791
陈凤	10.00	0.1493
合 计	6,700.00	100.0000

2020年11月27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由股东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92.50万元、股东严秀增资55.00万元、股东严群增资55.00万元、股

东严群霞增资 55.00 万元、股东王春霞增资 40.00 万元、股东许建增资 25.00 万元、股东黄银增资 25.00 万元、股东张四化增资 22.50 万元、股东陈波增资 10.00 万元、股东孙小宏增资 10.00 万元、股东王芳增资 5.00 万元、股东陈凤增资 5.00 万元，按每 1 元注册资本 2.26 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3,600.00	50.0000
严德平	1,800.00	25.0000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2.00	9.3333
严书景	600.00	8.3333
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3889
严秀	72.00	1.0000
张四化	56.50	0.7847
严群	55.00	0.7639
严群霞	55.00	0.7639
王春霞	54.50	0.7569
许建	42.50	0.5903
黄银	40.50	0.5625
王芳	17.00	0.2361
陈凤	15.00	0.2083
陈波	10.00	0.1389
孙小宏	10.00	0.1389
合计	7,200.00	100.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整体变更为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截止 2021 年 4 月 30 日审计的净资产 367,994,283.74 元为基础，并按照 1:0.1957 的比例折合股本 72,000,000.00 元，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3,600.00	50.0000
严德平	1,800.00	25.0000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2.00	9.3333
严书景	600.00	8.3333

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3889
严秀	72.00	1.0000
张四化	56.50	0.7847
严群	55.00	0.7639
严群霞	55.00	0.7639
王春霞	54.50	0.7569
许建	42.50	0.5903
黄银	40.50	0.5625
王芳	17.00	0.2361
陈凤	15.00	0.2083
陈波	10.00	0.1389
孙小宏	10.00	0.1389
合 计	7,200.00	100.0000

2021年10月3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股东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256.80万元、合肥悦时景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43.20万元，按每1元注册资本11.68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021年12月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0.00万元，由股东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50.00万元，按每1元注册资本11.68元的价格以货币方式认缴，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樊砚茹	3,600.00	47.0588
严德平	1,800.00	23.5294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2.00	8.7843
严书景	600.00	7.8431
合肥悦时景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6.80	3.3569
无锡复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9608
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3072
严秀	72.00	0.9412
张四化	56.50	0.7386
严群	55.00	0.7190
严群霞	55.00	0.7190

王春霞	54.50	0.7124
合肥悦时景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0	0.5647
许建	42.50	0.5556
黄银	40.50	0.5294
王芳	17.00	0.2222
陈凤	15.00	0.1961
陈波	10.00	0.1307
孙小宏	10.00	0.1307
合 计	7,650.00	100.0000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严德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149174092B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纸制与塑料餐饮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在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超过 1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超过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

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

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照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按照承兑金融机构的信用等级，评估相应的信用风险，以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应收账款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

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之说明。

13、应收账款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之说明。

14、应收款项融资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之说明。

15、其他应收款

参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之说明。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

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

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30。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	4.85-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3	32.33-8.08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 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

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内销收入：签收确认模式下，公司在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领用结算模式下，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的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指定地点，待客户领用后，根据客户定期提供的结算单据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②外销收入：在 FOB、C&F 以及 CIF 方式下，公司将货物装船完毕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 EXW 方式下，公司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地点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③电商销售：公司根据客户通过电商平台系统所下的订单发货，客户确认收货或电商平台规定的客户确认期满日孰早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

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吉林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蚌埠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25%
合肥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鑫宜可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霍山恒鑫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5%
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 2022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3393，有效期 3 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3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 2023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4000912，有效期 3 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恒鑫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方式享受。本公司子公司霍山恒鑫年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 100 万元，故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

根据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恒鑫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5 号）第二条，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恒鑫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4 号）第二条，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2024 年度，子公司上海宜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139.97	31,384.04
银行存款	216,224,588.40	142,482,273.02
其他货币资金	79,428,468.72	82,801,286.57
合计	295,712,197.09	225,314,943.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199,495.57	

其他说明：

- 2024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78,344,913.49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除此之外，2024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02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3 年末上升 31.24%，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销售回款相应增加及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0.00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单项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账龄组合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1,822,041.42	164,267,163.49
1至2年	106,554.32	1,002.15
2至3年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3至4年	0.00	0.00
4至5年	0.00	0.00
5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181,928,595.74	164,268,165.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928,595.74	100.00%	9,101,757.50	5.00%	172,826,838.24	164,268,165.64	100.00%	8,213,458.39	5.00%	156,054,707.25
其中：										
账龄组合	181,928,595.74	100.00%	9,101,757.50	5.00%	172,826,838.24	164,268,165.64	100.00%	8,213,458.39	5.00%	156,054,707.25
合计	181,928,595.74	100.00%	9,101,757.50	5.00%	172,826,838.24	164,268,165.64	100.00%	8,213,458.39	5.00%	156,054,70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1,822,041.42	9,091,102.07	5.00%
1-2年	106,554.32	10,655.43	10.00%
合计	181,928,595.74	9,101,757.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213,458.39	888,299.11				9,101,757.50
合计	8,213,458.39	888,299.11				9,101,757.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21,234,560.85	0.00	21,234,560.85	11.67%	1,061,728.03
客户-2	21,029,998.17	0.00	21,029,998.17	11.56%	1,051,499.91
客户-3	17,373,087.84	0.00	17,373,087.84	9.55%	868,654.39
客户-4	13,394,354.12	0.00	13,394,354.12	7.36%	670,326.20
客户-5	13,244,259.35	0.00	13,244,259.35	7.28%	662,212.97
合计	86,276,260.33	0.00	86,276,260.33	47.42%	4,314,421.50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929,906.51
合计		2,929,906.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9,906.51				
其中：										
合计						2,929,906.5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7,663.70	
合计	207,663.7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1. 2024 年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292.99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55,864.17	3,344,549.37
合计	2,255,864.17	3,344,549.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1,899,052.29	3,279,022.85
代收代付款	1,069,100.09	880,453.84
其他	82,842.98	0.00
合计	3,050,995.36	4,159,476.6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78,429.01	2,060,407.24

1 至 2 年	331,035.24	1,319,069.45
2 至 3 年	335,531.11	250,000.00
3 年以上	606,000.00	530,000.00
3 至 4 年	606,000.00	530,000.00
合计	3,050,995.36	4,159,476.6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0,995.36	100.00%	795,131.19	26.06%	2,255,864.17	4,159,476.69	100.00%	814,927.32	19.59%	3,344,549.37
其中：										
账龄组合	3,050,995.36	100.00%	795,131.19	26.06%	2,255,864.17	4,159,476.69	100.00%	814,927.32	19.59%	3,344,549.37
合计	3,050,995.36	100.00%	795,131.19	26.06%	2,255,864.17	4,159,476.69	100.00%	814,927.32	19.59%	3,344,549.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78,429.01	88,921.45	5.00%
1-2 年	331,035.24	33,103.52	10.00%
2-3 年	335,531.11	67,106.22	20.00%
3 年以上	606,000.00	606,000.00	100.00%
合计	3,050,995.36	795,131.19	26.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44,549.37			3,344,549.37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95,131.19			795,131.1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5,864.17			2,255,864.17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14,927.32	-19,796.13				795,131.19
合计	814,927.32	-19,796.13				795,131.19

202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32.62%，主要系应收租赁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例	
客户-1	保证金	65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21.30%	610,000.00
客户-2	保证金	304,955.24	1 年以内 1-2 年	10.00%	27,995.52
客户-3	保证金	264,920.20	1 年以内 1-2 年	8.68%	13,246.01
客户-4	保证金	222,718.35	2-3 年	7.30%	44,543.67
客户-5	保证金	101,000.00	1 年以内	3.31%	5,050.00
合计		1,543,593.79		50.59%	700,835.2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39,737.94	99.61%	9,340,089.66	99.55%
1 至 2 年	44,736.70	0.39%	42,070.05	0.45%
合计	11,484,474.64		9,382,159.7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12.31 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供应商 1	货款	4,130,610.00	35.97
预付-供应商 2	货款	2,523,128.40	21.97
预付-供应商 3	货款	1,122,340.00	9.77
预付-供应商 4	货款	392,700.00	3.42
预付-供应商 5	货款	356,400.00	3.10
合计	——	8,525,178.40	74.23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271,634.63	2,020,507.08	50,251,127.55	78,411,595.48	3,474,792.82	74,936,802.66
在产品	65,941,622.86	594,579.87	65,347,042.99	70,221,626.23	1,265,893.66	68,955,732.57
库存商品	62,452,153.29	1,558,120.32	60,894,032.97	50,086,635.30	2,052,438.92	48,034,196.38
周转材料	4,405,280.13	0.00	4,405,280.13	2,872,895.90	0.00	2,872,895.90
发出商品	21,532,088.18	81,259.25	21,450,828.93	21,860,397.90	0.00	21,860,397.90
委托加工物资	166,422.30	0.00	166,422.30	746,637.02	98,953.09	647,683.93
合计	206,769,201.39	4,254,466.52	202,514,734.87	224,199,787.83	6,892,078.49	217,307,709.3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74,792.82	1,074,086.05		2,528,371.79		2,020,507.08
在产品	1,265,893.66	334,643.44		1,005,957.23		594,579.87
库存商品	2,052,438.92	1,238,037.31		1,732,355.91		1,558,120.32
周转材料	0.00					0.00
发出商品		81,259.25				81,259.25
委托加工物资	98,953.09	14,110.32		113,063.41		0.00
合计	6,892,078.49	2,742,136.37	0.00	5,379,748.34	0.00	4,254,466.5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392,887.67	22,534,383.26
待摊费用	2,004,334.93	987,500.20
上市费用	7,552,641.51	5,913,207.55
合计	31,949,864.11	29,435,091.01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吉林中粮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 3,568.94			3,568.94				
小计					- 3,568.94			3,568.94				
合计					- 3,568.94			3,568.9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59,134,244.10	455,909,263.48
合计	859,134,244.10	455,909,263.4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境外土地所有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7,481,116.44	402,381,720.77	19,727,216.20	5,993,862.06		625,583,91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749,784.13	172,263,135.10	1,754,716.80	7,946,698.60	19,219,610.02	469,933,944.65
(1) 购置	-50,204.57	22,107,879.76	1,754,716.80	3,327,927.37	19,567,453.67	46,707,773.03
(2) 在建工程转入	268,799,988.70	150,155,255.34		4,618,771.23		423,574,015.27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					-347,843.65	-347,843.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952,821.30	243,864.96			2,196,686.26
(1) 处置或报废		1,952,821.30	243,864.96			2,196,686.26

4. 期末余额	466,230,900.57	572,692,034.57	21,238,068.04	13,940,560.66	19,219,610.02	1,093,321,173.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913,860.54	128,371,236.32	6,286,256.19	3,103,298.94		169,674,651.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10,397.25	48,965,996.91	2,594,508.64	1,194,899.37		66,165,802.17
(1) 计提	13,410,397.25	48,965,996.91	2,594,508.64	1,194,899.37		66,165,802.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8,291.63	215,232.77			1,653,524.40
(1) 处置或报废		1,438,291.63	215,232.77			1,653,524.40
4. 期末余额	45,324,257.79	175,898,941.60	8,665,532.06	4,298,198.31		234,186,929.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0,906,642.78	396,793,092.97	12,572,535.98	9,642,362.35	19,219,610.02	859,134,244.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567,255.90	274,010,484.45	13,440,960.01	2,890,563.12	0.00	455,909,263.4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濠河路 5 号仓库	27,483,321.26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 7 号仓库	28,422,167.08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 6 号厂房	28,562,963.75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 4 号厂房	34,967,368.65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 2 号厂房	23,855,804.87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厂区连廊	21,341,538.62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 2#综合楼	14,170,899.05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 1#厂房	29,693,012.75	正在办理中
濠河路 3#厂房	27,166,001.46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35,663,077.49	——

其他说明：

-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期末部分固定资产抵押给银行用于取得综合授信，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31”。
-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2024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较 2023 年末上升 88.44%，主要系年产 3 万吨 PLA 可堆肥绿色环保生物制品项目部分完工转固及新购入较多设备所致。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9,586,565.51	319,716,866.26
合计	259,586,565.51	319,716,866.2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 万吨 PLA 可堆肥绿色环保生物制品项目	56,190,183.43	0.00	56,190,183.43	262,335,951.74	0.00	262,335,951.74
泰国恒鑫新建	74,519,644.9	0.00	74,519,644.9	0.00	0.00	0.00

厂区项目	5		5			
霍山年加工 1.5万吨竹木 制品综合开发 项目	35,131,596.7 8	0.00	35,131,596.7 8	0.00	0.00	0.00
武汉恒鑫年产 20亿只可生物 降解制品项目	8,749,109.25	0.00	8,749,109.25	1,135,663.12	0.00	1,135,663.12
海南恒鑫生物 降解环保餐饮 具生产基地项 目	7,286,570.66	0.00	7,286,570.66	3,479,361.04	0.00	3,479,361.04
其他零星工程	5,733,009.60	0.00	5,733,009.60	1,334,003.40	0.00	1,334,003.40
在安装设备	71,976,450.8 4	0.00	71,976,450.8 4	51,431,886.9 6	0.00	51,431,886.9 6
合计	259,586,565. 51		259,586,565. 51	319,716,866. 26		319,716,866. 2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3万吨PLA可堆肥绿色环保生物制品项目	262,179,400.00	262,335,951.74	57,750,856.86	263,896,625.17	0.00	56,190,183.43	122.09%	95	3,399,414.49	1,315,743.82	0.00%	其他
海南恒鑫年产1.2万吨全生物降解一次性餐饮具项目	130,000,000.00	3,479,361.04	6,253,125.99	9,732,487.03	0.00	0.00	72.08%	100	2,808,862.27	45,308.19	0.00%	其他
泰国恒鑫新建厂区项目	133,000,000.00	0.00	74,519,644.95	0.00	0.00	74,519,644.95	56.03%	60	0.00	0.00	0.00%	其他
霍山恒鑫年加	79,900,000.00	0.00	35,131,596.78	0.00	0.00	35,131,596.78	43.97%	50	0.00	0.00	0.00%	其他

工 1.5 万吨 竹木 制品 综合 开发 项目												
武汉 恒鑫 年产 20 亿 只可 生物 降解 制品 项目	38,00 0,000 .00	1,135 ,663. 12	7,613 ,446. 13	0.00	0.00	8,749 ,109. 25	23.02 %	25	0.00	0.00	0.00%	其他
海南 恒鑫 生物 降解 环保 餐饮 具生 产基 地项 目	78,00 0,000 .00	0.00	7,286 ,570. 66	0.00	0.00	7,286 ,570. 66	9.34%	10	0.00	0.00	0.00%	其他
合计	721,0 79,40 0.00	266,9 50,97 5.90	188,5 55,24 1.37	273,6 29,11 2.20	0.00	181,8 77,10 5.07			6,208 ,276. 76	1,361 ,052. 01	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442,352.80	47,442,352.80
2. 本期增加金额	64,290.32	64,290.32
3. 本期减少金额	7,456,677.80	7,456,677.80
4. 期末余额	40,049,965.32	40,049,965.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724,887.13	13,724,887.13
2. 本期增加金额	8,303,841.24	8,303,841.24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056,709.62	3,056,709.62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972,018.75	18,972,018.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77,946.57	21,077,946.57
2. 期初账面价值	33,717,465.67	33,717,465.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4 年末使用权资产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37.49%，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宜可退租部分租赁厂房、子公司蚌埠恒鑫退租租赁厂房所致。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942,089.75			1,299,832.27	53,241,92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29,490.31			127,876.11	15,757,366.42
(1) 购置	15,629,490.31			127,876.11	15,757,366.4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571,580.06			1,427,708.38	68,999,288.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65,734.87			918,596.16	4,184,33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2,046.96			139,124.11	1,451,171.07
(1) 计提	1,312,046.96			139,124.11	1,451,171.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577,781.83			1,057,720.27	5,635,502.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993,798.23			369,988.11	63,363,786.34
2. 期初账面价值	48,676,354.88			381,236.11	49,057,590.9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 期末部分无形资产抵押给银行用于取得综合授信，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31”。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131,307.89	2,680,043.00	3,440,116.01	0.00	7,371,234.88
合计	8,131,307.89	2,680,043.00	3,440,116.01	0.00	7,371,234.88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54,466.52	934,930.79	6,892,078.49	1,512,545.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51,524.35	876,135.17	4,879,715.79	952,024.83
可抵扣亏损	19,261,793.49	4,815,448.36	15,304,171.53	3,826,042.88
信用减值准备	9,860,796.29	1,746,623.65	8,896,499.27	1,627,398.13
递延收益	23,725,756.03	5,419,346.09	19,284,896.10	4,304,794.01
新租赁税会差异	21,542,599.74	5,385,649.94	35,187,177.43	8,796,794.37
其他未结算费用	0.00	0.00	2,257,575.34	338,636.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292,000.00	5,593,800.00	0.00	0.00
合计	121,688,936.42	24,771,934.00	92,702,113.95	21,358,235.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4,605,348.76	690,802.31	5,361,273.27	804,190.99
新租赁税会差异	21,077,946.57	5,269,486.64	33,717,465.67	8,429,366.42
合计	25,683,295.33	5,960,288.95	39,078,738.94	9,233,557.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71,934.00		21,358,23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60,288.95		9,233,557.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86,092.40	131,886.44
可抵扣亏损	9,930,983.55	9,191,040.61
合计	12,217,075.95	9,322,927.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139,317.19	2,147,110.14	
2026 年	4,504,094.39	4,504,094.39	
2027 年	1,322,703.88	1,322,703.88	
2028 年	1,217,101.98	1,217,132.20	
2029 年	747,766.11	0.00	
合计	9,930,983.55	9,191,040.61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2,494,547.98		32,494,547.98	40,696,873.53		40,696,873.53
合计	32,494,547.98		32,494,547.98	40,696,873.53		40,696,873.53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8,344,913.49	78,344,913.49	保证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	82,689,979.59	82,689,979.59	保证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210,809,142.98	165,345,316.79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11,186,252.41	175,234,558.51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28,080,152.28	25,689,137.07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7,044,902.28	25,591,470.70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融资					2,929,906.51	2,929,906.51	质押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17,234,208.75	269,379,367.35			323,851,040.79	286,445,915.31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0,106,697.23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32,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6,898,026.58	45,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2,952.17	82,912.19
合计	259,157,675.98	95,082,912.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4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3 年末上升 172.56%，主要系公司新增借款补充运营资金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957,201.31	134,710,133.36
合计	138,957,201.31	134,710,133.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76,235,077.81	72,403,147.51
应付工程设备款	99,971,167.49	87,640,508.05
应付运费	11,443,225.98	6,999,496.61
应付其他	5,481,605.97	5,438,987.55
合计	193,131,077.25	172,482,139.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24,324.39	5,271,389.95
合计	4,524,324.39	5,271,389.9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000,000.00	2,530,973.45
保证金	1,479,637.52	1,081,710.12
其他	1,044,686.87	1,658,706.38
合计	4,524,324.39	5,271,389.9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365,950.55	7,740,804.29
合计	9,365,950.55	7,740,804.2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763,460.06	234,936,729.10	234,295,008.10	31,405,181.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4,577.35	18,006,038.76	18,033,869.30	386,746.81
三、辞退福利	74,110.00	0.00	74,110.00	0.00
合计	31,252,147.41	252,942,767.86	252,402,987.40	31,791,927.8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339,112.43	217,764,927.51	217,083,310.10	31,020,729.84
2、职工福利费	0.00	5,731,086.15	5,731,086.15	0.00
3、社会保险费	263,320.10	8,475,305.87	8,521,673.64	216,952.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1,259.00	7,961,337.50	8,001,643.68	210,952.82
工伤保险	12,061.10	513,968.37	520,029.96	5,999.51

费				
4、住房公积金	139,386.00	2,569,919.50	2,552,630.50	156,67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41.53	395,490.07	406,307.71	10,823.89
合计	30,763,460.06	234,936,729.10	234,295,008.10	31,405,181.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2,014.40	17,452,754.73	17,479,741.93	375,027.20
2、失业保险费	12,562.95	553,284.03	554,127.37	11,719.61
合计	414,577.35	18,006,038.76	18,033,869.30	386,746.81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62,503.55	110,467.93
企业所得税	9,079,600.96	11,249,112.81
个人所得税	245,424.49	219,598.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1,735.54	120,434.57
土地使用税	210,618.82	212,287.93
房产税	1,005,338.78	242,974.56
印花税	339,756.61	324,592.52
水利基金	124,209.35	82,361.29
环境保护税	3,856.38	
教育费附加	292,006.07	71,597.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4,670.73	47,731.96
合计	14,869,721.28	12,681,160.09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424,989.26	19,647,302.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30,879.89	9,744,344.90
合计	41,155,869.15	29,391,647.11

其他说明：

2024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上升 40.03%，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增加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34,636.72	162,018.65
合计	334,636.72	162,018.6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6,319.26	162,976.01
抵押、保证借款	93,903,898.12	110,297,028.50
合计	94,070,217.38	110,460,004.5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	面值	票面	发行	债券	发行	期初	本期	按面	溢折	本期		期末	是否
----	----	----	----	----	----	----	----	----	----	----	--	----	----

名称		利率	日期	期限	金额	余额	发行	值计 提利息	价摊 销	偿还		余额	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 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811,719.85	25,442,832.53
合计	12,811,719.85	25,442,832.53

其他说明：

2024 年末租赁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下降 49.65%，主要系子公司上海宜可退租部分租赁厂房、子公司蚌埠恒鑫退租租赁厂房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284,896.10	8,998,600.00	2,307,740.07	25,975,756.03	财政拨款
合计	19,284,896.10	8,998,600.00	2,307,740.07	25,975,756.03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扶持资金	37,292,000.00	37,292,000.00
合计	37,292,000.00	37,292,00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00,000.00						76,5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5,511,684.90			345,511,684.90
其他资本公积	55,782.75	3,212.04		58,994.79
合计	345,567,467.65	3,212.04		345,570,679.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较 2023 年末变动系：按照持股比例对联营公司吉林中粮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因其他权益变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0.32 万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额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5,063,942 .13				5,063,942 .13	5,063,942 .13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5,063,942 .13				5,063,942 .13	5,063,942 .13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5,063,942 .13				5,063,942 .13	5,063,942 .1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578,161.47	2,671,838.53		38,250,000.00
合计	35,578,161.47	2,671,838.53		38,25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3,865,851.34	166,953,333.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69,775.6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3,865,851.34	166,883,557.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888,876.99	213,863,819.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71,838.53	16,881,525.7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1,082,889.80	363,865,851.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61,739,675.55	1,166,468,861.32	1,395,563,308.10	1,008,269,257.85
其他业务	32,383,746.60	8,694,137.29	29,511,170.42	8,852,908.96
合计	1,594,123,422.15	1,175,162,998.61	1,425,074,478.52	1,017,122,166.8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纸制品与塑料餐饮具							1,561,739,675.55	1,166,468,861.32
其他业务							32,383,746.60	8,694,137.2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986,890,428.21	766,250,045.11
外销							607,232,993.94	408,912,953.5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594,123	1,175,162

							, 422. 15	, 998. 61
合计							1, 594, 123 , 422. 15	1, 175, 162 , 998. 6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 615, 463. 89	2, 664, 507. 57
教育费附加	1, 464, 382. 77	1, 493, 595. 83
房产税	2, 903, 068. 02	966, 363. 20
土地使用税	834, 708. 66	683, 332. 16
车船使用税	3, 756. 90	2, 814. 46
印花税	1, 248, 560. 68	1, 126, 504. 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76, 255. 24	995, 724. 19
水利基金	991, 655. 41	845, 073. 09
环境保护税	6, 220. 25	
合计	11, 044, 071. 82	8, 777, 914. 93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 973, 726. 87	35, 803, 017. 80
折旧及摊销	8, 215, 778. 00	6, 075, 793. 69
办公及差旅费	5, 437, 070. 71	5, 348, 102. 84
租赁费	1, 736, 167. 63	2, 236, 883. 19
招待费	1, 609, 374. 63	2, 320, 913. 18
交通费	956, 551. 39	542, 196. 13

检测费	944,849.82	801,802.43
咨询顾问费	1,521,750.52	2,329,576.40
保险费	495,921.55	732,649.23
其他	2,254,118.02	4,190,757.89
合计	64,145,309.14	60,381,692.78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155,118.81	16,756,983.44
仓库租赁费	6,825,610.35	8,683,992.25
折旧与摊销	3,440,877.86	1,051,534.1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547,712.24	1,999,409.97
差旅费	859,436.48	519,092.80
软件服务费	733,109.33	840,166.67
业务招待费	101,649.19	367,771.36
其他	3,477,230.02	2,862,757.29
合计	36,140,744.28	33,081,707.88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808,282.90	19,237,748.92
材料费用	22,788,343.69	20,553,487.69
折旧与摊销	3,347,511.08	1,719,953.09
水电费	2,842,218.10	2,038,031.14
其他	582,275.22	662,408.89
合计	53,368,630.99	44,211,629.73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31,344.11	5,311,959.4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25,348.45	1,453,571.36
减：利息收入	2,350,119.79	3,009,525.33
利息净支出	7,681,224.32	2,302,434.13
汇兑净损益	-5,912,644.14	-3,646,361.46
银行手续费	459,999.74	385,440.10
合计	2,228,579.92	-958,487.23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财务费用发生额较 2023 年度上升 332.51%，主要系公司融资规模扩大，支付的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550,962.83	7,188,655.9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5,869.61	93,210.61
进项税加计扣除	1,951,199.81	1,106,802.90
税金减免	245,050.00	0.00
合计	11,813,082.25	8,388,669.43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68.94	-2,135,692.51
合计	-3,568.94	-2,135,692.51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投资收益发生额较 2023 年度上升 99.83%，主要系联营企业投资损失减少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8,299.11	-2,936,796.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796.13	-294,373.17
合计	-868,502.98	-3,231,170.07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	-2,742,136.37	-6,320,265.13

值损失		
合计	-2,742,136.37	-6,320,265.13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884,139.63	-110,981.7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44.51	-188,646.84
合计	884,584.14	-299,628.5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463,000.00	2,179,320.00	463,000.00
其他	523,421.46	297,342.99	523,421.46
合计	986,421.46	2,476,662.99	986,421.46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 2023 年度下降 60.17%，主要系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85,000.00	55,000.00	85,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07,891.39	2,405,955.94	507,891.39
滞纳金及罚款	340,451.41	0.00	340,451.41
其他	217,718.71	864,847.17	217,718.71
合计	1,151,061.51	3,325,803.11	1,151,061.51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营业外支出发生额较 2023 年度下降 65.39%，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887,544.50	44,080,565.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86,966.83	-7,525,039.54
合计	34,200,577.67	36,555,525.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0,951,905.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142,785.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67,601.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056.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5.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1,962.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924.4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067.23
研发费用及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8,051,511.13
税率变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77,416.99
其他	-157,300.00
所得税费用	34,200,577.67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914,822.76	21,048,816.62
利息收入	2,350,119.79	3,009,525.33
保证金	1,792,703.76	0.00
其他	771,999.77	1,280,644.74
上市奖励款	0.00	1,600,000.00
合计	22,829,646.08	26,938,986.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69,567,988.91	151,457,435.82
手续费	459,999.74	385,440.10
滞纳金及罚款	340,451.41	0.00
对外捐赠	85,000.00	55,000.00
其他	1,562,209.21	1,451,731.77
保证金	0.00	601,952.45
合计	172,015,649.27	153,951,560.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0.00	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3,143,929.37	14,917,784.08
关联方借款	0.00	2,000,000.00
合计	13,143,929.37	16,917,784.0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0,382,891.29	9,184,441.86
票据保证金	8,798,863.27	24,274,914.87
上市费用	1,737,800.00	1,82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0.00	250,000.00
合计	20,919,554.56	35,529,356.7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5,082,912.19	259,004,723.81	152,952.17	95,000,000.00	82,912.19	259,157,675.9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	130,107,306.72	20,486,507.87	166,319.26	24,101,951.20	162,976.01	126,495,206.6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187,177.43	0.00	2,001,891.79	9,550,108.65	6,096,360.83	21,542,599.74
合计	260,377,396.34	279,491,231.68	2,321,163.22	128,652,059.85	6,342,249.03	407,195,482.36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6,751,327.77	221,455,100.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10,639.35	9,551,435.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165,802.17	41,630,014.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8,303,841.24	7,463,577.56
无形资产摊销	1,451,171.07	1,124,005.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40,116.01	2,610,077.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4,584.14	299,628.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7,891.39	2,405,955.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84,732.98	1,876,501.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8.94	2,135,69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3,698.37	-10,160,39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73,268.46	2,635,351.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12,050,838.10	-30,632,809.83

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99,696.33	-71,505,243.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192,596.64	37,925,212.92
其他	751,933.25	673,81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843,211.61	219,487,924.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7,367,283.60	142,624,964.0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2,624,964.04	192,216,158.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742,319.56	-49,591,194.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7,367,283.60	142,624,964.04
其中: 库存现金	59,139.97	31,38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6,224,588.40	142,482,27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1,083,555.23	111,306.98

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67,283.60	142,624,964.0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344,913.49	82,689,979.59	
合计	78,344,913.49	82,689,979.59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1,156,035.74
其中：美元	8,625,018.98	7.1884	62,000,086.44
欧元	2.05	7.5257	15.43
港币			
日元	42.00	0.0462	1.94
泰铢	43,058,516.68	0.2126	9,155,931.93
应收账款			75,411,006.07
其中：美元	10,490,652.45	7.1884	75,411,006.07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3,210,702.08
其中：泰铢	62,127,289.74	0.2126	13,210,702.08
其他应付款			955,534.38
其中：美元	128,490.00	7.1884	923,637.52
泰铢	150,004.57	0.2126	31,896.86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6日，公司设立子公司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注册地泰国，主要经营地也在泰国，因此确定泰铢为其记账本位币。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090,234.61	7,994,664.01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86,139.72	73,715.0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125,348.45	1,453,57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7,861,067.31	18,411,233.9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808,282.90	19,237,748.92
直接材料	22,788,343.69	20,553,487.69
折旧与摊销	3,347,511.08	1,719,953.09
水电费	2,842,218.10	2,038,031.14
其他	582,275.22	662,408.89
合计	53,368,630.99	44,211,629.7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368,630.99	44,211,629.7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本期新设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公司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泰国恒鑫	2024-02-06	72,498.00 万泰铢	100.00	新设

1. 本期无减少子公司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恒鑫	7,034,2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生产销售	9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恒鑫	10,000,000.00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生产销售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宜可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76.50%	0.00%	新设
蚌埠恒鑫	20,000,000.00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生产销售	100.00%	0.00%	新设
海南恒鑫	60,000,000.00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生产销售	60.00%	0.00%	新设
合肥宜可	6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销售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恒鑫	60,000,000.00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产销售	60.00%	0.00%	新设
北京恒鑫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研发	100.00%	0.00%	新设
霍山恒鑫	40,000,000.00	安徽霍山	安徽霍山	生产销售	100.00%	0.00%	新设
泰国恒鑫	724,980,000.00	泰国	泰国	生产销售	100.00%	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恒鑫	10.00%	3,420,095.60	0.00	7,899,010.65
上海宜可	23.50%	5,447,290.96	0.00	26,168,210.86
海南恒鑫	40.00%	-2,982,283.26	0.00	14,272,293.1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恒鑫	64,875,370.20	67,945,306.68	132,820,676.88	51,700,009.31	2,130,561.22	53,830,570.53	90,088,470.30	53,460,782.51	143,549,252.81	95,851,319.62	2,912,351.75	98,763,671.37
上海宜可	79,596,050.50	150,309,264.40	229,905,314.90	99,138,215.79	19,413,010.37	118,551,226.16	73,923,994.31	157,885,114.12	231,809,108.43	112,384,168.85	34,050,812.36	146,434,981.21
海南恒鑫	33,361,899.43	172,889,713.40	206,251,612.83	71,793,739.61	94,777,140.38	166,570,879.99	29,365,239.97	138,367,893.45	167,733,133.42	45,223,006.91	90,373,685.51	135,596,692.4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恒鑫	338,372,372.64	34,200,955.97	34,200,955.97	77,756,675.02	317,182,110.51	28,797,667.29	28,797,667.29	22,647,128.97
上海宜可	326,180,930.75	23,179,961.52	23,179,961.52	59,456,059.86	338,003,126.60	42,347,485.36	42,347,485.36	54,711,715.99
海南恒鑫	89,197,704.84	7,455,708.16	7,455,708.16	12,801,639.16	72,172,524.02	3,331,881.24	3,331,881.24	12,093,894.5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吉林中粮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生产销售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①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期不存在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②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284,896.10	8,998,600.00	0.00	2,307,740.07	0.00	25,975,756.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284,896.10	8,998,600.00	0.00	2,307,740.07	0.00	25,975,756.03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307,740.07	1,629,059.30
其他收益	7,243,222.76	5,559,596.62
营业外收入	463,000.00	2,179,320.00
财务费用	458,066.75	87,084.52
合计	10,472,029.58	9,455,060.44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59,157,675.98	-	-	-	259,157,675.98
应付票据	138,957,201.31	-	-	-	138,957,201.31
应付账款	193,131,077.25	-	-	-	193,131,077.25
其他应付款	4,524,324.39	-	-	-	4,524,32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155,869.15	-	-	-	41,155,869.15

长期借款	-	26,583,990.00	10,017,890.00	57,468,337.38	94,070,217.38
租赁负债	-	9,347,161.84	3,464,558.01	-	12,811,719.85
合计	636,926,148.08	35,931,151.84	13,482,448.01	57,468,337.38	743,808,085.31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和欧元计价的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名称	2024.12.31							
	美元		欧元		日元		泰铢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8,625,018.98	62,000,086.44	2.05	15.43	42.00	1.94	43,058,516.68	9,155,931.93
应收账款	10,490,652.45	75,411,006.07	-	-	-	-	-	-
应付账款	-	-	-	-	-	-	62,127,289.74	13,210,702.08
其他应付款	128,490.00	923,637.52	-	-	-	-	150,004.57	31,896.8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12.31					
	美元		欧元		日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2,317,844.53	16,416,597.45	2.05	16.11	25.00	1.26
应收账款	8,120,376.57	57,514,191.12	-	-	-	-
其他应付款	148,490.00	1,051,710.12	-	-	-	-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 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125.41 万元。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

公司借款为人民币借款，人民币借款主要为浮动利率借款，借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浮动。公司目前主要是通过合理安排短期和中长期借款比例来避免利率变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本公司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场所（或清算机构）公布的收盘价或结算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樊砚茹、严德平和严书景，严德平持有公司 23.5294%的股份，其配偶樊砚茹持有公司 47.0588%的股份，其女儿严书景持有公司 7.8431%的股份，严德平通过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8.7843%的股份、通过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3072%的股份，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88.5228%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严德平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肥恒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严德平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徽川鼎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严德平直接持股 95.00%的公司
上海川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严德平直接持股 70.00%的公司
海南佳昕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海南恒鑫 40.00%的股东莫智明控股的公司
海南嘉昕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海南恒鑫 40.00%的股东莫智明控股的公司
海南嘉昕纸箱包装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海南恒鑫 40.00%的股东莫智明控股的公司
海南昕昕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海南恒鑫 40.00%的股东莫智明控股的公司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武汉恒鑫 40.00%的公司
武汉威仕琥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武汉恒鑫 40.00%的少数股东控股的公司
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武汉恒鑫 40.00%的少数股东控股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油墨	11,399,895.43	15,000,000.00	否	5,657,177.18
海南嘉昕纸箱包装有限公司	纸箱等	3,301,010.98	8,000,000.00	否	2,193,199.89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水电费	691,630.36	5,000,000.00	否	
安徽川鼎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水处理设备、不锈钢料斗	1,190,583.89	2,000,000.00	否	
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水电费	564,601.78	2,000,000.00	否	442,838.57
海南佳昕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片材机等	1,010,529.21	2,000,000.00	否	
合计		18,158,251.65	34,000,000.00	否	8,293,215.6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嘉昕纸箱包装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水电费		123,614.09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油墨	61,364.11	79,282.12
合计		61,364.11	202,896.2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采购额中包括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武汉威仕琥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额。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	房屋	1,985,463.91	1,181,188.85			2,890,265.88	1,366,861.60				
海南嘉昕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	-	1,174,693.82				211,227.75				
合计		1,985,463.91	2,355,882.67			2,890,265.88	1,578,089.3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不适用	0.00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2,126.69	2024年04月25日	2025年04月24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873.31	2024年05月15日	2025年05月14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4,000.00	2024年11月14日	2025年11月14日	否
严德平	1,000.00	2024年03月28日	2025年03月28日	否
严德平	1,041.81	2024年05月29日	2025年05月29日	否
严德平	638.19	2024年06月13日	2025年05月29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4,258.89	2022年05月20日	2026年05月20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315.30	2024年03月15日	2025年03月08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556.73	2024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08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011.95	2024年06月24日	2025年03月26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816.49	2024年04月10日	2025年04月09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781.44	2024年05月29日	2025年05月29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538.56	2024年06月13日	2025年05月29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3,000.00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5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2,000.00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5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000.00	2024年08月30日	2025年08月30日	否
严德平、莫智明、海南佳昕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8,374.00	2022年05月27日	2032年05月26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1,329.48	2024年09月10日	2025年03月10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690.87	2024年10月11日	2025年04月11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602.06	2024年10月14日	2025年04月14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1,071.82	2024年11月14日	2025年05月14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严书景	1,032.18	2024年12月25日	2025年06月25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400.44	2024年07月31日	2025年01月31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353.47	2024年08月29日	2025年02月28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409.84	2024年09月29日	2025年03月28日	否
严德平、樊砚茹	1,665.79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04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金额单位：万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7日	拆入资金主要系子公司武汉恒鑫2023年12月按照持股比例向股东武汉威仕包装材

				料有限公司借入周转资金 200 万元。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82,154.16	7,097,727.49

(8) 其他关联交易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设立子公司泰国恒鑫。根据泰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泰国设立公司需要 2 名自然人联合发起，且最终需要维持 2 名股东（自然人或法人均可）的股权架构。因此，在设立泰国恒鑫时，由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霍山恒鑫、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严德平、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严书景共同作为泰国恒鑫的发起人，分别持有 49,948 股、50 股、1 股、1 股。严德平、严书景所持泰国恒鑫股份实际系代公司持有，且未实际出资。在泰国恒鑫设立完成后，2024 年 2 月 7 日，严德平、严书景分别与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将各自持有的 1 股泰国恒鑫股份以零对价转让给公司。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海南嘉昕实业有限公司	0.00	0.00	24,000.00	24,0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00	50,000.00	5,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安徽川鼎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634,858.4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66,584.74	1,030,171.84
应付账款	海南嘉昕纸箱包装有限公司	2,542,928.03	91,120.73
应付账款	安徽川鼎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司		
应付账款	海南嘉昕实业有限公司	0.00	70,409.25
其他应付款	武汉威仕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宏达昌电梯维保有限公司	103,281.61	76,425.5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0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0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9,799,2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4.5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200 万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5,100 万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共计转增 4,59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790 万股，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4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909 号文《关于同意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2025 年 3 月 19 日，公司以每股 39.92 元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5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7,650.00 万元增至 10,200.00 万元；同时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为“恒鑫生活”，证券代码为“301501”。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850,206.03	133,261,843.40
1 至 2 年	53,992.48	
合计	147,904,198.51	133,261,843.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904,198.51	100.00%	7,397,909.54	5.00%	140,506,288.97	133,261,843.40	100.00%	6,663,092.17	5.00%	126,598,751.23
其中：										
账龄组合	147,904,198.51	100.00%	7,397,909.54	5.00%	140,506,288.97	133,261,843.40	100.00%	6,663,092.17	5.00%	126,598,751.23
合计	147,904,198.51	100.00%	7,397,909.54	5.00%	140,506,288.97	133,261,843.40	100.00%	6,663,092.17	5.00%	126,598,751.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7,850,206.03	7,392,510.29	5.00%
1-2 年	53,992.48	5,399.25	10.00%

合计	147,904,198.51	7,397,909.54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663,092.17	734,817.37	0.00	0.00	0.00	7,397,909.54
合计	6,663,092.17	734,817.37	0.00	0.00	0.00	7,397,909.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21,234,560.85		21,234,560.85	14.36%	1,061,728.03
客户-2	21,029,998.17		21,029,998.17	14.22%	1,051,499.91
客户-3	14,035,429.35		14,035,429.35	9.49%	701,771.47
客户-4	9,688,690.77		9,688,690.77	6.55%	484,434.54
客户-5	6,910,238.42		6,910,238.42	4.67%	345,511.92
合计	72,898,917.56		72,898,917.56	49.29%	3,644,945.8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5,907,858.07	104,018,098.64
合计	95,907,858.07	104,018,098.6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03,212,301.19	114,638,144.32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449,461.11	1,359,055.05
代收代付款	540,425.54	413,321.72
合计	104,202,187.84	116,410,521.0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915,556.73	115,350,466.04
1 至 2 年	54,000.00	1,060,055.05
2 至 3 年	232,631.11	
合计	104,202,187.84	116,410,521.0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06,974.43	100.00%	3,206,974.43	100.00%	0.00	6,861,993.30	100.00%	6,861,993.30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3,206,974.43	100.00%	3,206,974.43	100.00%	0.00	6,861,993.30	100.00%	6,861,993.3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	100,995,213.41	100.00%	5,087,355.34	5.04%	95,907,858.07	109,548,527.79	100.00%	5,530,429.15	5.05%	104,018,098.64

账龄组合	100,995,213.41	100.00%	5,087,355.34	5.04%	95,907,858.07	109,548,527.79	100.00%	5,530,429.15	5.05%	104,018,098.64
合计	104,202,187.84	100.00%	8,294,329.77	5.04%	95,907,858.07	116,410,521.09	100.00%	12,392,422.45	5.05%	104,018,098.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61,993.30	6,861,993.30	3,206,974.43	3,206,974.43	100.00%	子公司吉林恒鑫资不抵债
合计	6,861,993.30	6,861,993.30	3,206,974.43	3,206,974.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0,995,213.41	5,087,355.34	5.04%
合计	100,995,213.41	5,087,355.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392,422.45	-	0.00	0.00	0.00	8,294,329.77
合计	12,392,422.45	-	0.00	0.00	0.00	8,294,329.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46,894,049.76	1年以内	45.00%	2,344,702.49
客户-2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9,731,030.55	1年以内	18.94%	986,551.53
客户-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8,948,318.41	1年以内	18.18%	947,415.92
客户-4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0,500,000.00	1年以内	10.08%	525,000.00
客户-5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3,931,928.04	1年以内	3.77%	196,596.40
合计		100,005,326.76		95.97%	5,000,266.3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1,739,385.48	7,856,023.32	263,883,362.16	130,094,629.88	7,856,023.32	122,238,606.56
合计	271,739,385.48	7,856,023.32	263,883,362.16	130,094,629.88	7,856,023.32	122,238,606.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安徽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2,680,60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680,606.56	0.00
吉林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7,856,0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7,856,023.32
上海宜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158,000.00	0.00	2,142,000.00	0.00	0.00	0.00	15,300,000.00	0.00
蚌埠恒鑫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海南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20,400,000.00	0.00	14,200,000.00	0.00	0.00	0.00	34,600,000.00	0.00
武汉恒鑫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00,000.00	0.00
霍山恒鑫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2,000,000.00	0.00	0.00	0.00	22,000,000.00	0.00
恒鑫生活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0.00	0.00	113,302,755.60	0.00	0.00	0.00	113,302,755.60	0.00
合计	122,238,606.56	7,856,023.32	141,644,755.60	0.00	0.00	0.00	263,883,362.16	7,856,023.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1,766,485.98	898,836,140.98	996,657,497.05	735,637,087.39
其他业务	52,024,562.01	26,565,098.96	51,197,015.63	27,261,439.83
合计	1,223,791,047.99	925,401,239.94	1,047,854,512.68	762,898,527.2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不可降解产品							407,957,646.53	323,172,765.13
可降解产品							763,808,839.45	575,663,375.85
其他业务							52,024,562.01	26,565,098.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616,589,076.44	502,785,452.04
外销							607,201,971.55	422,615,787.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223,791,047.99	925,401,239.94
合计							1,223,791,047.99	925,401,239.9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76,69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64,289.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748.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5,063.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1,315.83	
合计	5,684,854.1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54%	2.8744	2.87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3%	2.8001	2.8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